

ANTONIO VIVALDI

For Solo Voices, Mixed Chorus and Orchestra (Casella)

荣 耀 经

鱼鹰

RICORDI

"停。"整个乐团的演奏戛然而止,叶修闭起眼睛用手指着方锐,"小号,高。"

方锐连忙调音。当着全乐团的面,叶修一直指着他,方锐汗都下来了。他转好调音管,刚吹了一声,就又被叶修打断了。

"还高,高六分之一个音。"

等方锐好不容易调好了音,叶修的手才放下去。

"怎么回事方锐大大,连调音都不会?"叶修冷淡地看着他,"——废物点心。"

"叶修今天是不是吃了枪药了?"方锐站在厕所里,一边放水一边发问。

"谁知道呢,"张佳乐洗完手,甩甩手上的水,"他每个月都有那么二十来天。"话音刚落,叶修似 笑非笑地走了进来;张佳乐立刻闭嘴,脸瞬间变得通红。

"张佳乐,说我坏话还不想让我听见,你只能去女厕所。"叶修悠闲地说,又问,"方锐大大,那段 solo 练下来了吗?"

方锐咬着后槽牙拉上裤链:"快了。"

"哦,'快了',那看来你还没练呢。"叶修愉快地说,"反正这礼拜六就演出,你自己看着办吧。" 等叶修走了,方锐和张佳乐面面相觑。张佳乐咬牙切齿地说:"我现在就去女厕所骂他。"

圣诞节将至,管弦乐团正在焦头烂额地准备接下来的一系列演出。他们不仅要和合唱团共同演出 海顿、维瓦尔第和门德尔松的一些宗教歌曲,甚至还要合作整整一场的马勒八。管弦乐团的人本 来还对合唱团抱有期待,但等合唱团走进排练厅时,整个乐队都失望地叹了一口气。

"我以为合唱团会有很多妹子的,"黄少天拨弄着竖琴琴弦说,"没想到他们的妹子比咱们还少。"

叶修首先从指挥椅上站起来鼓掌:"欢迎合唱团。你们先坐在乐队后面,男高右边男低左边。"

"我和小戴坐哪?"楚云秀敲敲椅背。打击乐声部的苏沐橙远远地举起了定音鼓锤,向楚云秀挥舞着;楚云秀夸张地回了一个飞吻。

"云秀和小戴先随便找位子坐。"叶修安排完了,又开始鼓掌,"下面请外媒口中的'中国的帕格尼尼',小提琴首席王杰希同志来给咱们讲讲格里高利圣咏。"

所有人扔了乐器坐成一大圈,王杰希走上指挥台,一边整理谱子一边没有什么干劲地说:"格里高利圣咏作为 religious music 中最严肃的 sacred music,它的特点是:异常节制的旋律线,散漫的节奏性和几乎不存在的和声对位。可以说它是反音乐的,是不表现音乐的音乐。只有纯八度是可以

出现在圣咏中的,甚至纯四度都被认为是'有情欲'的和声而不被使用。你要在里面听到神性,而不是人性。"

"'有情欲'的。"大提琴首席喻文州重复。

"do——"黄少天一边大声唱一边拍喻文州,"快唱 fa¹。"

"fa——"喻文州唱。

他们俩合唱了五六秒,同时停了下来。黄少天说:"我老实说——也许我不懂合唱吧——在纯四度 里我听不出来什么情欲。"

"……这不是重点。"王杰希说,"当然,你要考虑到那个时代的背景,过分压抑之下听狗叫都能听出情欲。"

黄少天一脸"你为什么会知道啊,你为什么这么熟练啊"的表情。喻文州耸耸肩:"这就超出我们的 知识范围了。"

王杰希反击道:"你们忘了上次你们俩合作灌的那张唱片标题了吗?"

黄少天脸色一变。旁边合唱团的钢琴伴奏刘小别说:"标题是'Sensual Classics',大陆一般译成'情色古典乐'。所以你们俩才应该是最懂得怎样用音乐表现情欲的人吧?"

黄少天心如死灰:"我以为那张卖得不好。"

"卖得很好,特别是在咱们学校,人手一张,"刘小别说,"我们宿舍一共四个人,加起来一共买了 十五张。"

黄少天脸色铁青:"那我们可真是丢人丢大了。"

王杰希整理着谱子,有一句没一句地讲解格里高利圣咏;叶修干脆出去抽烟了。排练厅里变得异常混乱,大家都在聊天,没有一点马上就要演出的自觉。

"声乐系太可怕了。"张佳乐说,"有一回深更半夜,我练完鼓从琴房里出来,就听见一间琴房里传来鬼叫——别笑,真他妈是鬼叫,哆嗦着声音咿咿呀呀的,那琴房里还没开灯。我踹门进去一看,柳非,就那女高音,站在琴房里黑着灯练声呢。"

"为什么不开灯啊?"高英杰憋着笑问。

"她说开灯影响她发挥,关着灯才有'大师的感觉'。"张佳乐抬着下巴学柳非,"原话。"

"噗。"肖时钦笑喷了,接着苦笑道,"唉,声乐系的小姐啊,难伺候。"

-

¹ c1 与 f1 为纯四度关系

"伺候过?"

"快闭嘴吧。"

合唱团的人对管弦系也有很多看法。

"……他们这群学乐器的,吹号拉琴挺好,一唱歌就跑调。"男高音于锋恨铁不成钢地说,"老是跑四分之一个音,然后我一听人唱歌音不准就特烦躁。"

"这就是你跟黄少打起来的理由?"

于锋非常崩溃:"黄少唱歌不是跑调,是根本不在调上。"

"黄少和喻文州那张专辑我也买了,"戴妍琦说,"专辑封面是他们俩深情对视的侧脸,每个人都贴着两厘米长的假睫毛。他们俩在圣桑《天鹅》中的大提琴和竖琴的合奏,被评为'天作之合、如胶似漆、水乳交融'。"

"这乐评好恶心。"楚云秀皱着眉说。

"……乐评师说这张唱片是一种'乐交'。"刘小别继续说,"大家都在传你们其实早就在荷兰领证了。"

"不管是真是假,我先提醒二位,在校期间不能结婚。"王杰希说,"然后既然你们俩是明知故问, 我就要再提醒二位一句,在格里高利圣咏里你们就不要再追求什么情色感了。"

黄少天气得半死:"你们乱扣什么帽子?! 刘小别你是不是皮痒了?还有我告诉你们,我和文州的 睫毛都是真的,是原装的——"

韩文清打着巴松从后排走过来,怒喝道:"幼稚!"

王杰希和黄少天看了韩文清的巴松一眼,同时蔫了:永远不要激怒一个大管演奏家,因为他抡起 巴松就能把你打死。

叶修抽完了烟从楼道里走进来,表示赞同:"是挺幼稚的。我说你们能不能认真一点啊?合唱团的 同志们还在看着呢。"

郑轩在后排起哄:"就是,我们都看着呢。"

黄少天气道:"我还没问你们呢,为什么合唱团来的全是男的?你们不是每天吹嘘自己学院妹子多吗?妹子在哪呢?"

楚云秀不乐意了:"你什么意思啊?"

王杰希说:"我正要讲这一点。传统的格里高利圣咏只由男子和男童来歌唱,所以格里高利圣咏这一场里合唱团没有女声。"

黄少天很惊讶:"那云秀是什么情况?"

"她和戴妍琦是来练下一场的 solo 的,"叶修代为解释,"维瓦尔第荣耀经的第三乐章,《我们赞美你》。"

大家纷纷鼓掌:"请开始你们的表演。"

戴妍琦跃跃欲试,楚云秀却有点怯场,企图逃跑:"我还没练声,嗓子紧,怕破音。"

叶修笑着说:"没人笑话。"

苏沐橙也远远地向她竖起大拇指,楚云秀撇撇嘴,跟戴妍琦一起站了起来,演唱 Antonio Vivaldi 的<Gloria>第三乐章,女声二重唱<Laudamus Te>。

Laudamus te.

benedicimus te.

adoramus te.

glorificamus te.

歌词很简单,旋律也明快,带着维瓦尔第一贯的巴洛克风格。在高音区楚云秀真的破了音,可是戴妍琦没有暂停的意思,楚云秀只好一脸生无可恋地继续唱下去。

唱完了,大家又鼓掌。刘小别跑到钢琴前按下琴键:"高了一点点。"

"云秀破音之后唱得有点飘。"叶修点评道,"高是因为发声方式,不是因为音准。"

楚云秀耸耸肩:"没练声嘛,情有可原。"

"戴妍琦音准不稳定,"叶修又说,"发声位置太靠前了。"

戴妍琦吐吐舌头:"无伴奏嘛,情有可原。"

"没关系,我们原谅你们了,"李轩故作大度,"但是谁来把歌词翻译一下?我们好根据歌词意境提出批评建议。这是拉丁文吧?我拉丁文没过四级,不是特别懂。"

楚云秀批评他:"听不懂就直说,我们会原谅你的,反正大家都知道你们学乐器的顶多只能看懂几个意大利文 2 。郑轩来翻译一下。"

郑轩压力很大:"我记得是,'我们赞美你,我们祝福你,我们热爱你,我们荣耀你'。记错了的话别告诉我,我宁可活在幻想里。"

-

² 乐谱的表情记号多为意大利文

"哦?男低不就是活在幻想里的声部吗?每天幻想自己唱了旋律,其实只是个人肉节拍器。"吴羽 策说。

"你对男低有什么误解?"郑轩挣扎道,"这次的格里高利圣咏里我们不就是主旋律吗?"

"只有这次。"

"还有门德尔松的曲子……"

"作曲家来点评一下?"叶修打断无意义的争吵,看向后排刚刚到场的张新杰,"你对维瓦尔第怎么看?"

张新杰一板一眼地说:"这段大调乐章介于小调的第二和第四乐章之间,乐章内大小调转换的部分写得非常精彩,希望 Alto 能够把情感色彩的转变更好地表现出来。Soprano 有些放不开,导致两个人的磨合不太好。"

"小戴听见没有?张新杰说得太委婉了,我来给你翻译一下:情绪不过关。"叶修不留情面地说, "云秀太紧张了,底下坐的都是外行你紧张什么啊?"

黄少天第一个跳脚:"全中国最厉害的竖琴家和大提琴家就在你眼前坐着好吗!哥一场演出四十万 上下的身价,陪你坐在这审节目,说出去不丢人吗!"

王杰希补充:"还有小提琴家。"

肖时钦:"低音提琴家。"

方锐:"全国最优秀的小号手!人称黄金右手方大师!"

所有人吵吵嚷嚷,突然间叶修拿一截收音机天线——他的便携指挥棒——猛敲了几下谱架,刺耳的声音让大家都消停了。

"吵完没有?"叶修淡定地说,"都拿自己乐器,翻到门德尔松的<Das Meer Sah und Floh>第九小节,全国最优秀的倍大和中提琴起。"

排练结束时已经快十一点了,所有人打着哈欠,没精打采地收拾乐器。回宿舍的路上,管乐声部 的几个人凑在一起讨论怎样才能把叶修炒掉。

"叶修太残暴了,"方锐非常记仇,"居然问我 solo 练没练下来。他也不想想那段是人能吹的吗?我强烈支持把他炒了。"

"炒了他请谁指挥啊?"林敬言苦笑着劝他们,"请指挥系的那群本科生?那还不如没有指挥。"

杨聪感叹:"指挥系挺惨了,这么多届毕业生也只出了一个叶修。上次给合唱团指挥的那个指挥系小孩,愣是把小清新指成了红歌。"

"本来是'任凭人生~是幻是真~³',他给指成了'任凭人生!是幻!是真!',充满了劳动人民的力量。"

"没挨揍吗?"

"倒没有,就是被声乐系封杀了,再看见就打死。"

"指挥系其实还不算惨,你们想想作曲系多少年没出人才了?"吴羽策说,"别跟我提张新杰,那家 伙上次为了一个三和弦怎么写,跟我讨论了一下午。"

"讨论出结果了吗?"

"没有。"

"——方士谦不算人才?"

"方士谦可以算鬼才。"杨聪点评。

"方士谦毕业了,现在他的谱子要花钱买的,"李轩说,"五千块钱一首。咱们乐团排他的曲子,一 周一首,养活了他一家老小。"

"怕什么,反正是学校花钱。真是羊毛出在羊身上……"

"方士谦这种人就是杀熟,专门薅母校羊毛,业界毒瘤啊。"

"等等,不是黑叶修吗,怎么变成黑方士谦了?方士谦又做错了什么?"方锐提醒道,"我感觉叶修不简单,有背景,老冯跟他说话都满脸堆笑的。"

"方锐你别带节奏了,节奏大师吗?为什么不黑方士谦,方士谦是你哥?"吴羽策说,"我说句公道话,叶修是挺牛的,不怪老冯惦记他。万一他哪天走了,或者跑国外混去了,老冯还不得疯了。"

"他在这儿老冯疯得更快。"

"老冯对他是真爱了,"李轩说,"上次我们辛辛苦苦分排,叶修在宿舍睡大觉。老冯推开排练厅的门,第一句话就是,'叶修怎么没来啊?'"

事实证明,李轩才是节奏大师。他话音刚落,大家迅速忘记刚才还在叫嚣要炒掉叶修,纷纷开始膜冯。

方锐:"呵呵,叶修......这个名字大家都不陌生啊!"

林敬言:"这个叶修,到底是想干什么啊!"

吴羽策:"这个叶修真能搞事,不知在马赛里会搞出什么来....."

杨聪:"你们央音,好像还有个叫叶修的?"

-

³ 我有一个恋爱(徐志摩 词 冉天豪 曲)

方锐标准结局:"药,药!拿速效救心丸来!"

李轩得出结论:"老冯对叶修是真爱啊!"

一套完整膜冯,大家的心灵得到了升华,情操得到了陶冶,满意地回宿舍睡觉去了。冯宪君在办公室,莫名其妙地打了一个又一个喷嚏。

乐团每周只合排一次,分排一次,其余时间团员自由安排。他们这种专业团体,不会花太多时间 在合排上,基本是拿到谱子视奏一遍过,指挥说几个要点,演出前一天再合排一次,转天就直接 上台。

王杰希坐在琴房里。他每天必须保证练琴六个小时,又要上课、参加乐团合排、组织室内乐团排练,因而异常忙碌。今天轮到弦乐四重奏排练,他第一个到了琴房独自练琴。

王杰希手指细长匀称,在琴弦上灵活翻飞。叶修说他是"中国的帕格尼尼",并不是空穴来风。王杰希大器晚成,十八岁那年才横空出世,在意大利斩获帕赛金牌,打破了帕赛连续七届第一名空缺的局面。他神乎其技的演奏和冷淡沉静的气质征服了评委,在夺冠后迅速霸占外媒头条。人们都急于知道这个名不见经传的中国少年,是怎样拥有神似帕格尼尼的演奏气质的。

王杰希两只眼睛不一样大,这一颇具辨识度的外表反倒给他加了分。严苛的帕赛评委惊呼他是"操琴弓的东方魔术师",外媒评价他为"天生的平衡破坏者",下面配上王杰希在演奏中瞪大左眼的照片,似嘲似豪。

不管怎样,王杰希的提琴技法是无可挑剔的。鲁道尔夫说帕格尼尼的琴声"犹如恶魔的幻影",那么王杰希的小提琴就是魔术师手中的道具盒——你永远不知道下一秒他会从里面变出什么来。王杰希的演奏风格诡谲飘逸、变幻莫测、匪夷所思,却又被他自己注入冷静自持的理性气质,使得观众既为之震撼,又不至于完全无法理解。因此,有人说他是"被驯服的恶魔"。

也有听了王杰希在德国的演出的乐评人说,帕赛上和商演里的王杰希根本不是王杰希——那些惊叹于魔术师诡奇音符的人,顶多只算是见到了魔术师的袍角而已。在与德累斯顿国家管弦乐团共演的演出中,王杰希在小提琴华彩乐段的现场发挥,使得在场的听众仿佛和鲁道尔夫一样,也见到了魔鬼。

"王可以让帕格尼尼最虔诚的信徒都对后者产生怀疑,"斯图加特报评论,"人们很难想象还有哪一种音响能够胜过王的演奏。"

王杰希最为人称道的是他的表现力,但很多人却忽略了他扎实的技法。他擅长快弓,尤其擅长《无穷动》,翻飞的指尖让人目眩。比如现在——王杰希沉默地拉出一长串 128 分音符,旋律奇丽到无法预测,那些音符就像在被人理解之前先一步飞进了听众的脑子里。也许乐评人说得对,魔术师从未现身,因为王杰希驯服了自己;而真正的魔术师,只会在空无一人的琴房里出现。

王杰希正在拉的曲子是方士谦写的——方士谦可不是仅供学弟们嚼舌根的对象,在一门心思专从母校手里捞钱之前,他是世界上屈指可数的几位古典派现代派双修作曲家之一,王杰希在帕赛夺冠时所拉的曲目就出自他手。他们合作曲目无数,很多人猜测王杰希是方士谦的灵感源,甚至方士谦根本就是王杰希的御用作曲家。猜测无数,但个中迂回,只有当事人自己才知道。比如,方士谦一开始根本不待见王杰希;比如……王杰希低头看向谱面潦草的铅笔字:

e 小调小提琴协奏曲 No.3

方十.谦

♪=132 狂躁地、歇斯底里地

*全曲反复38遍

全球唯一一个敢跟东方的帕格尼尼唱反调的乐评人左宸锐正在接电话,给他打电话的是怒不可遏的黄少天。

"你给我展开讲一下什么叫'乐交',嗯?你展开讲一下?!"黄少天怒吼,"还有什么叫'天作之合、如胶似漆、水乳交融'?你小学语文及格了吗?"

喻文州给他递了杯开水:"少天喝水。"

"嗯?谢谢文州,你快去找王大眼他们排练吧。"黄少天端起水一饮而尽,继续咆哮,"我今天上网查了一下,不光《唱片时代》《古典乐之家》,你连知乎和豆瓣都贴上了'天作之合、如胶似漆、水乳交融'这十二个字?!你是不是闲得难受啊?还想在圈里混吗?!"

左宸锐微弱反抗:"豆瓣上的不是我贴的。"

黄少天挂了电话,说话声有气无力:"文州,就因为这小子的乐评咱俩好像变成网红了,刚才春晚节目组给我打电话问咱们俩能不能抓紧进组。"

喻文州说:"我去不了,我跟侄女说好了除夕给她做白斩鸡。"

黄少天说:"我也去不了,我妈说除夕晚上给我包茄子干馅的饺子,所以我就拒绝了。"

他们同时沉默了几秒,黄少天说:"等等,所以我刚才亲口拒绝了上春晚的机会?我见不到董卿老师了?"

喻文州冷静道:"虽然我也觉得有点遗憾,但是既然咱们已经在奥地利和波兰演出过了……"

黄少天跳脚:"那能一样吗?!那可是春晚啊春晚!虽然这样说很俗但是如果我刚才同意了的话我 爸妈就可以在春晚上看见我了!啊啊啊啊啊啊……"

"冷静,少天,"喻文州试图说服黄少天和自己,"你还记得咱们小时候有一对音乐人上了春晚吗? 好像是叫李什么和王什么……" "嗯我知道,最后他们俩……"黄少天沉默许久,冷静地说,"你说得有道理,我现在一点也不想上春晚了。"

"甚至还有点想吃茄子干馅饺子。"喻文州替他补充。

央音的这支室内四重奏乐队有着近十年的历史,代表了目前国内的最高水平。十年来,第一小提琴手由林杰换成了王杰希,第二小提琴手从王杰希换成了高英杰,中提琴手则由邓复升换为了许斌,而大提琴手更是经历了魏琛、方世镜和喻文州这三任更迭。他们不仅演奏名家经典,也上演一些原创作品,尤其是方士谦的作品;难怪有很多人戏称这个乐队是"流水的四重奏,铁打的方士谦"。

第二小提琴手高英杰和中提琴手许斌陆续到了琴房,和王杰希一起眼瞪眼地等他们的大提琴手。 等的过程中他们也没闲着,王杰希给高英杰指点技法——从某种意义上说,王杰希更像是高英杰 的老师,尽管他们风格各异。高英杰刚刚十九岁,在波兰维尼奥夫斯基青少年国际小提琴比赛中 夺魁,被媒体评为天才,但没人会说他是东方帕格尼尼。比起淡定而叵测的王杰希,高英杰显然 更情绪化,也更易捉摸。在对音乐的处理上他不如王杰希冷静理性,但正因如此多了感性的色彩。 王杰希无意改变他的风格,只能尽力在技法和心态上提升高英杰。

许斌是少有的专门拉中提琴的演奏家。他是学小提琴出身,风格和性格所限,半路改成了专攻中提琴。与四重奏的其他三位相比,他的头衔和光环要少许多,却因为技术过硬、踏实耐心,很得指挥赏识。用王杰希的话说,有许斌这样优秀的中提琴手在,小提琴手甚至可以为所欲为。

而他们的大提琴手喻文州姗姗来迟,此时刚刚推开琴房的门,向其他人点头致歉。王杰希问:"怎么迟到了?"

喻文州非常淡定:"商量演出的事,耽误了一会,实在抱歉。"

"什么演出?"许斌耳朵很尖,"情色古典乐专场?"

"呃,如果你喜欢这样称呼的话也可以那么说。"喻文州说,"是春晚。"

三个人瞪大了眼睛。

"春晚。"高英杰重复。

"对,春晚。"喻文州说,"很厉害吧?"

"厉害倒不至于,"王杰希说,"挺出人意料的。"

"更出人意料的是,"喻文州冷静道,"我们拒绝了。"

琴房里陷入沉默。半晌许斌才接话:"你们收拾收拾细软准备跑路吧。"

演出前一天下午,管弦乐团例行排练。叶修正在揪着方锐练 solo,突然被人叫了出去。方锐喜闻乐见:"国家终于来查叶修水表了,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没想到叶修几乎瞬间又回来了,高声喊:"张佳乐,肖时钦,带着乐器去民乐团。"

张佳乐气急败坏:"我是小军鼓,他是贝斯,你叫我们俩吭哧吭哧扛着乐器去民乐团?你还有人性吗?"

叶修很无辜:"我哪知道民乐团有没有多余的乐器啊!"

外面探进一个头来,比叶修高出很多:是民乐团的田森。田森说:"团里有琴,不嫌弃的话可以用 我们的。"

肖时钦整理着谱子,苦笑着问:"叫我们干什么去?紧急演出?"

"给外籍教授庆生,"田森说,"急活儿,我们还从附中借了人。"

"从附中借,真有你们的。"方锐对田森挑大拇指,"别把小朋友欺负哭了。"

田森笑:"你是不知道我们请的是谁,否则你就先哭了。"

方锐不服:"谁啊?"

田森悄声道:"孙翔。"

方锐认怂:"我去练 solo,回见吧您。"

肖时钦执意要带着自己的琴,于是张佳乐和田森两手空空地跟在搬着巨大的低音提琴的肖时钦身后,走向半个校园外的民乐团排练厅。到了地方,把肖时钦累得够呛:"你们先进去吧,我在外面歇会。"

田森带着张佳乐进排练厅试鼓,张佳乐试了几下,对民乐团的小军鼓赞不绝口,心里盘算着怎么才能把这架鼓拐到管弦乐团。

田森问张佳乐:"会架子鼓吗?"

张佳乐痞笑:"小看人了,我和大孙当年就是玩爵士的……"

说到一半,门被人轰的一声顶开了。一个年轻男孩走了进来,戴着个棒球帽,穿得挺街头,背上 背着很长的黑盒子。张佳乐立刻抄起鼓槌:"有刺客!?"

"什么?"男孩莫名其妙,"什么刺客?"

田森立刻做和事老:"这是孙翔,央音附中的,二胡拉得很棒,是宋老先生的关门弟子。这位是张 佳乐学长,央音小军鼓专业的。" 孙翔帽子也不摘就过来握手:"合作愉快啊,军民一家亲。"

张佳乐特别懵逼,问田森:"他是军队的人?"

"什么军队?军是指你,你不是军乐团的吗?"孙翔斜睨着张佳乐,"我是民乐的,军民一家亲。这你都不懂?out 了你。"

张佳乐都要崩溃了:"我还没听说过这种狗屁逻辑。"

田森捂住他的嘴,小声劝他:"他还是未成年人,冷静一点。"

孙翔把琴盒放下,拉开拉链,从里面拿出二胡,一只脚踩在张佳乐刚才坐的凳子上,把二胡架在 腿上调音。张佳乐更崩溃了:"这什么姿势啊?狗撒尿似的。"

孙翔笑得东倒西歪:"狗撒尿,真形象,哈哈哈哈哈哈哈。"

张佳乐发现自己越来越不懂现在的年轻人了。他给了田森一个无力的眼神,用口型比划:"我不跟他一场,死也不要。"

田森叹了口气,问孙翔:"给你的谱子你看过了吗?"

孙翔很自信地点点头:"张家兴写的《第四二胡狂想曲》?我看了,挺简单,比我在维也纳拉的《一狂》还简单。"

田森咋舌。张家兴是作曲系专修民乐作曲的,孙翔提到的两首二胡狂想曲皆出自他手,以技术要求奇高著称。就是这种难度的曲子,都被孙翔称作"简单",足见后生可畏。

作为在维也纳金色大厅演奏二胡的音乐家中最年轻的一位,孙翔的技术无可指摘。他师从国内最有名的二胡教育家,三岁学琴,至今已经十五年。孙翔在国外名声很大,因为他年轻、帅气、琴技惊人,音准无可挑剔,绚烂的音符使小提琴家在他面前都要相形见绌。据说孙翔十七岁那年在金色大厅演出时,他的父亲也在场下陪伴。某位知名乐评人特地找到他,向他脱帽鞠躬,感谢他培养出孙翔这样优秀的二胡演奏者。

但国内音乐界对孙翔尚有争议,最大的争议集中于"孙翔究竟是不是演奏机器"上。孙翔的恩师宋 老先生说,"他有音符,但是没有音乐"。一些乐评人也觉得孙翔被高估了——至少在国际上是。

即使怀疑声不断,大多数民众还是觉得乐评人过于苛责了:作为国际上最知名的民乐演奏家之一,孙翔已经为民乐在世界上的推广做出了极大的贡献。

张佳乐不信那一套。他抄着鼓槌站在边上,倒要看看孙翔要用狗撒尿的姿势拉出什么狂想曲。孙 翔一边视奏一边自我陶醉:"你们有没有绑带?给我把二胡绑在腰上,我要站着拉。"

张佳乐扔了鼓槌就走,嚷嚷:"还有谁出节目?我不跟这位大师待一块儿了,闹心。"

秦牧云招呼他:"学长来得正好,我们正要排练呢。"

张佳乐看看孙翔,再看看这边的队友:周泽楷、秦牧云、盖才捷和李华,还有一个看起来特别认 真靠谱的中学生。张佳乐走过去激动握手:"同志们大家好,我终于找到组织交党费了。"

来晚的肖时钦错过了民乐团排练厅里的风起云涌。他扛着自己的低音提琴一路摸到排练厅,迎面撞上以狗撒尿姿势拉二胡的孙翔。田森在旁边介绍:"这是孙翔,这是肖时钦。专业是……呃,你们都拿在手里呢。"

孙翔一愣,好像发现了什么似的,突然指着肖时钦狂笑起来:"肖时钦?小事情?哈哈哈哈哈!" 肖时钦:"....."

肖时钦不像张佳乐,他听说过孙翔的大名,却没想到大名鼎鼎的"二胡王子"是这么一位没心没肺的主儿。肖时钦命令自己冷静,毕竟对方还是未成年人。他对孙翔伸出手,尽量友好地笑道:"久仰。"

孙翔:"小事情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肖时钦快要崩溃了。他讪讪地收回手去,跟田森交换了一个"这孩子没救了"的眼神,支好低音提琴,摆好乐谱。孙翔笑够了,好奇地凑过来看肖时钦的谱子。

"我怎么看不懂啊?"

肖时钦惊恐地问他:"你不识五线谱?!"

孙翔很困惑:"我一个拉二胡的识五线谱有什么用啊⁴?"

肖时钦想说"可那是常识啊",但他自己咽回去了。孙翔鄙视了一句"你的谱子好简单",就站回去继续狗撒尿。肖时钦坐在高脚凳上,单腿撑地,对着谱子静静视奏。谱面很简单,但低音提琴的难点从来不在谱面,而在于对旋律乐器的策应,以及对整首乐曲的立体感的贡献。

肖时钦想象着二胡的音响,低垂眼睫,左手慢揉琴弦,在头脑中完成一场配合。弓子被他夹在指尖,随着右手拨弦的动作微颤。不同于《一狂》的诡谲奇丽,张家兴的《四狂》热烈狂放,连带着低音提琴的分谱也显得不再冷静,充斥着跳跃的六十四分音符。肖时钦沉浸在音响里,挺直的背脊节制而有韵律地微微晃动。

他突然在空气中捕捉到了二胡的旋律,像一句热情明朗的问话。肖时钦审慎地拨动琴弦,给那句问话续上回答。二胡似乎从中得到了鼓励,再次抛来明丽的流波。肖时钦被二胡一点点引诱着、挑拨着,走入节奏的漩涡。左手手指忘情地在琴弦上揉抹滑动,右手在琴弦和弓子之间流连。他沉醉在二胡与低音提琴的交织问答中,物我两忘。

_

⁴ 民乐使用数字简谱记谱法

曲终,肖时钦的身上已经出了一层薄汗。他还没回过神来,拭掉额头上的汗水,对孙翔抱怨道: "越拉越快,赶火车呢?"

孙翔支吾了一下。迟钝如他也感觉出了肖时钦态度的变化,嗫嚅道:"我没感觉自己快了啊……"

肖时钦从乐曲里缓过神来,连忙向孙翔道歉:"不好意思,说话语气冲了。从我的角度看确实有一点偏快,尤其是高潮部分;但其实也没事,快的话情感更到位。"

孙翔犹疑地点点头。肖时钦心里一软,他知道孙翔小小年纪承受了圈内的很多质疑,这中间甚至 包括他自己的老师。看着孙翔小心翼翼的表情,肖时钦张了张嘴,想再安慰他几句,却被孙翔抢 先一步:

"小事情,你站起来有琴高吗?"

肖时钦:"......这种事不是很重要。"

张佳乐终于摆脱了孙翔,感觉神清气爽。田森给他介绍:"这是邱非,也是拉二胡的,也是附中的。"

邱非特别乖巧:"学长好。"

张佳乐喜不自禁:"好好好——同样是附中拉二胡的,你们看看人家,人与人之间的差距怎么就那么大呢。"

田森继续解说:"周泽楷是古筝,秦牧云是扬琴,李华是琵琶,盖才捷是曲笛,我是梆笛。"

张佳乐陶醉:"再加上我,万能配置,完美。"

田森把架子鼓给张佳乐推过来。张佳乐拿过鼓槌双眼放光:"爵士鼓,老朋友了。排什么曲子啊?"

李华说:"《北京一夜》,爵士鼓是灵魂。"

张佳乐更得意了:"正好,我就是灵魂鼓手。"

大家听了这话都很慌:"您到底会不会敲啊?"

张佳乐浑然不觉:"你们怎么这么外行呢——哦也对,你们本来就是外行。我是敲小军鼓的,小军鼓是所有打击乐的基础,懂吗?我还会钢琴,我们学打击乐的都会钢琴。"

大家更慌了:"所以您到底会不会敲架子鼓啊?"

张佳乐脸一沉:"废话,我本行就是架子鼓。"

李华笑道:"看不出来学长还有这么帅的技能。"

张佳乐冲他瞪眼:"看不出来?你们都没听过我们乐队的演出吗?"

邱非一头雾水:"什么乐队?"

张佳乐的表情柔软下来。"百花乐队。"他说。

张佳乐和肖时钦度过了一个极为忙碌的周末。周六上午他们跟着管弦乐团去音乐厅走台彩排,下午赶回学校和民乐团的人一起给外籍教授的生日会演开场节目。肖时钦跟孙翔合作的《第四二胡 狂想曲》炒热了气氛,随后的民乐小合奏《北京一夜》彻底点燃了现场。

七人皆着中式对襟白衣。周泽楷抚筝起前奏,眉眼冷峻,弦音清丽。秦牧云从旁辅以扬琴,键子 击弦如珠落玉盘。李华怀抱琵琶抬腕弹挑,提熟工巧,手势婉委,轮指声如裂帛。盖才捷垂目吹 曲笛,呜呜咽咽,曲尽柔肠。田森扬首吹梆笛,圆锐嘹亮,出离跳脱。邱非操京胡,翘起二郎腿, 眉目肃然,弓起弓落,弦声如铁线银勾。

张佳乐和他的爵士鼓被安排在最中间。灯光打在台上,勾勒出他英俊的侧脸线条。他全身充满了 乐感,身体随着节奏律动,汗滴在鼓上,发丝凌乱,只有眼睛是深邃黑亮的;眼神是属于音符的 眼神,又狂躁又深情,缠住人,把人拖进岩浆里。

爵士鼓的节奏引领全体乐队情绪高涨。田森闭目吐出一长串鸟鸣般的快字,盖才捷衬在低音区托住梆笛;邱非绷紧嘴角扯动弓根马尾,手势翻飞让人应接不暇。张佳乐集全场目光于一身,肆意敲响鼓点,嘴角咧出兴奋的笑。秦牧云跟随张佳乐敲出主题节奏,一琴一鼓一静一动。全部演奏者都起身忘情舞动,周泽楷和李华低眉信手把旋律送上高潮。在场的所有人脚下都情不自禁地打起节奏,张佳乐用动黑发,鼓槌在吊镲炸开最后一声,如烟花引爆全场。

观众爆发出忍耐许久的呼喝和掌声。演奏者们气息不稳,笑意盈盈,接过礼仪送来的鲜花。张佳 乐第一个冲下台,回头跟其他人大喊:"给我用饭盒带点蜂蜜蛋糕!"

田森忍笑冲他挥手:"知道了,快走吧。"

岗时钦在后台等着张佳乐。孙翔扒着台帘听台上演奏听得热血沸腾,要不是岗时钦拉着他,他准得嗷一声蹦到台上跳舞去。孙翔的兴奋无处发泄,只好揪着岗时钦的衬衫袖子,跟他喊:"小事情,以后咱们俩也排这首!哪首燃咱们排哪首!"

肖时钦无奈:"好好好,祖宗你轻一点这衬衫是我自己的......"

张佳乐第一个蹿下台,跟肖时钦风风火火赶往音乐厅。田森他们连演出服都不换,就跟人群一起 挤向布置好的餐厅。冷餐会上各路教授大拿三两成群,或交谈或合影;只有刚才在台上风光无两 的演员们拿着夹子餐盘大快朵颐。田森指挥:"把蜂蜜蛋糕都给张佳乐带上。他爱吃这个,林敬言 说他一吃就怀古伤今,非说这蛋糕有百花蜂蜜的味道。"

"好嘞。"李华往塑料餐盒里装了五六块蛋糕,"还有什么?"

田森无情道:"给黄少天带点培根秋葵,多放秋葵。"

晚上是合唱团与管弦乐团的商演。叶修亲自披挂上阵指挥,穿着一身纯黑礼服,活像中世纪僧侣。 上半场主题为格里高利圣咏,刘小别的钢琴伴奏空灵冷肃,极力模仿马林巴的音响。男高音缓缓 地引出旋律波动平缓的小调主题,男低音庄严地唱出天主经文,表情神圣,仿佛吐露圣谕。

下半场的主题变为巴洛克风格宗教歌曲,气氛活泼了许多。叶修换上了白衬衫,管弦乐团全体登场,为合唱团伴奏安东尼奥·维瓦尔第的《荣耀经》。返场曲目是海顿的<Gloria Canon>和门德尔松的<Das Meer Sah und Floh>。整体发挥平稳,楚云秀也没破音,叶修没什么可说的。演出结束,一群人搬着乐器坐上大巴车,疲惫地瘫在车上,车里异常安静。

刘小别起哄:"团长发红包。"

喻文州掏出手机,不紧不慢发了一个 50 人份的红包,瞬间被领空。林敬言没领到,心里直犯嘀咕: "我老啦?"

叶修在苏沐橙手机上围观了从发到领的全过程,感叹:"不愧是学乐器的,手速一个比一个快。" 黄少天忍不住了:"这车上有麦吗?"

所有人立刻起身,警惕地看着他。黄少天根本不给人喘息的机会,跳到大巴一层,问司机:"师傅 这车上有麦吗!"

司机也是个老司机,瞬间就把麦克风递给黄少天。黄少天非常得意,蹿上二层准备开唱。还没得意多久,伴奏一响,他就傻了。全车回荡着《香水有毒》的曲调,大家立刻来了精神,纷纷鼓掌: "黄少请开始你的表演。"

黄少天跳下一层:"师傅能不能切歌啊!!!"

司机笑眯眯的:"没这个功能。"

黄少天只好生无可恋地蹿回二层,深情演唱:"我曾经爱上这样一个男人……"

大家起哄:"文州!他招了!他有前科!"

黄少天继续恶心大家:"……你身上有她的香水味,是我鼻子犯的罪。不该嗅到她的美,擦掉一切陪你睡……"

所有人纷纷感叹:"香水有毒,黄少更有毒。"

黄少天把自己也恶心得够呛,好不容易尬完了这一首,搓着胳膊上的鸡皮疙瘩准备迎接新生。前 奏一响,黄少天一翻白眼差点晕过去:《青藏高原》。

"靠!"黄少天一扔话筒,"我不唱了,谁爱唱谁唱!"

合唱团迅速占领话筒:比起让管弦乐团的人来唱,合唱团的人至少不会跑调跑得太离谱;这也是为大家的耳朵着想。戴妍琦唱到一半,被楚云秀抢了过去,郑轩也被逼唱了两句。最后于锋收尾:"亚拉索,那就是青——藏——高——嗷嗷嗷嗷嗷嗷——嗷嗷嗷嗷!原——!"

叶修在噪音里跟苏沐橙大声说:"下次叫老冯给我单独包辆车。"

苏沐橙也大声问他:"为什么呀?"

叶修面无表情:"耳朵要废。"

已经到了学期末,接下来一周是作曲系的汇报演出。方士谦不请自来,破例回学校为作曲系学弟 们讲课,引来袁柏清哀嚎:"完了,又要伤自尊了。"

方士谦这个人比较有个性,用叶修的话说,"艺术家嘛,都有点神经"。他和王杰希的关系并不太好,这一点鲜为人知。当初王杰希取代林杰成为小提琴首席时,方士谦大为光火,向金成义抱怨说弦乐声部把他写的曲子演绎得一团糟,而这一切都是王杰希的错。方士谦还特地写了一首讽刺王杰希的曲子,一连串不均等节奏和不协和音,所有人都听得出来方士谦是在拿外媒那句"平衡破坏者"做文章。

后来王杰希为了向方士谦求和,带着琴找到他,为他拉奏他作品的小提琴分谱,请他指点。方士 谦听完支吾半天,怒道:"你的眼睛太抢戏了,我听不见我的作品!"

王杰希愣了几秒,忍俊不禁。

之后他们悄无声息地和解了。前几年方士谦和王杰希合作的专辑得了格莱美最佳器乐作曲奖,方士谦这才功成身退,专心捞钱;他也从此彻底沦为了学弟们嚼舌根的对象。

"袁柏清,你和声学得了几分?过30了吗?怎么这和声写得这么牙硶呢?"方士谦翻看着袁柏清的总谱,"基础不好就别写现代派,古典作品的动机分析你做过吗?乐器配合跟段落主题严重不符,你乐器法课是不是也挂了?"

徐景熙小声跟张家兴抱怨:"你看他那个德行……我都不相信那些浪漫派作品是他写出来的。"

"本人画风简直人间真实。"张家兴嘟囔。

"张家兴我就不说了,我不写民乐。——徐景熙你让人声跨了三个八度,想让合唱团那帮人唱死啊?"方士谦数落够了,正色道,"你们写的这种玩意,我一周能写五首。"

"作曲民工。"袁柏清总结。

方士谦瞪他:"就你话多。你看小张,人家有你那么多废话吗?"

张家兴自豪挺胸,又被方士谦瞪了一眼:"我说的是张新杰,你瞎高兴什么。"

张新杰的风格其实与方士谦区别很大。方士谦古典现代双修,他的古典作品多为浪漫风格,而现 代作品又充满实验性,无调性的旋律和晦涩的主题让人摸不着头脑。

张新杰恰恰相反。他只写古典作品,结构严谨,和声基础异常扎实;风格酷似晚期的贝多芬,让 人感到他笔下的旋律是由一根坚实沉毅的线穿起来的。他的作品风格一贯如此,所以当管弦乐团 的众人拿到张新杰为汇报演出准备的总谱时,眼珠子都要瞪出来了。

"张新杰这是改走……浪漫派了?"林敬言手里的长笛差点掉在地上。他盯着谱子上密密麻麻的临时升降号,问方锐:"这算是浪漫派还是现代派?"

方锐耸肩:"不知道,我只知道这谱子一点也不张新杰。"

张新杰站在他们身后静静地开口:"有什么问题吗?"

方锐吓得一缩脖子,旁边的吴羽策对张新杰说:"这曲子不像你写的。我和李轩打赌,要不就是别 人替你写的,要不就是你恋爱了。"

张新杰微微一笑:"你赌输了。"

"Für meine Herrlichkeit."李轩举着黑管用意大利文发音规则把张新杰在总谱最上一行写的字读出来, "这是什么意思?'我恋爱了'?"

张新杰不再理会他们,走到王杰希面前去跟他交流。叶修在旁边横插一脚:"张新杰,你最喜欢哪个作曲家?"

"贝多芬。"黄少天断言。

"门德尔松。"王杰希说。

"巴赫。"叶修思考了一瞬说。

张新杰点点头:"巴赫,但不是最喜欢。"

"勋伯格?"许斌开始发散。

"总不能是国内的吧?"

张新杰没有正面回答:"可以开始排练了。"

张新杰的谱面还是一如既往地满足强迫症,总谱排版一丝不苟,音符和上加下加线画得整整齐齐, 与方士谦满是草稿和涂鸦的铅笔手稿形成巨大反差。大家静静地读着谱,试图进入张新杰与以往 迥异的音乐意境。

在低音提琴铺成的海面上,大提琴安静地引入了曲子的主题。这旋律似歌又不像歌,在有调与无调间游离。长笛优雅地加入了合奏,微弱的颤音像是海面上随波摇曳的月光。铜管乐和中提琴组

成的船队向海中驶来,小提琴和定音鼓则是船上的灯光和晕开的倒影。张新杰严谨的架构,使得人们甚至可以看见海是怎样在视野中铺开的,月光是怎样跨越夜空投到海面上的。而那些船队和灯光,干脆就是张新杰用音符一砖一瓦地搭起来的。

所有人都小心翼翼,唯恐惊扰了徐徐航行的船队。他们看着船队慢慢地土崩瓦解,又慢慢地消失 在视野中。整首乐曲就像一首由见证者亲口叙述的史诗,字句带着一种神圣和庄严,又隐隐透着 不为人所道的辉煌。

徐景熙一大早就把合唱团的人叫到排练厅,排练他新写的曲子。刘小别进门的时候还在打哈欠: "你得请我们吃饭。"

徐景熙满口答应:"没问题,烧饼里脊炸油条,随你点。"

刘小别嘟囔了一声"怎么全是早点",就坐下看徐景熙写的钢琴分谱。徐景熙改编了《古诗十九首》中的篇目《西北有高楼》,他在谱子的第一行上方用铅笔凌乱地写道:空灵地、缥缈地、悲凉而怀有希望地——

"你写作文哪?!"刘小别边视奏边抬头瞪他。

徐景熙摆手:"那些不重要。——这钢琴好弹吗?"

"还行,昨天关榕飞过来给调完了,挺好弹的。"

徐景熙无语:"我说谱子……"

刘小别趁机偷懒:"不好弹,你先给我弹一遍。"

徐景熙只好坐下,磕磕绊绊地弹起伴奏来。他钢琴弹得很一般,弹着弹着把手往琴键上一砸:"我不会弹了,这是谁写的曲子这么难弹?"

刘小别在旁边吐槽:"不就是你自己吗……"

徐景熙无处甩锅,只好继续磕磕绊绊的演奏。刘小别听着听着听不下去了,制止他:"停!Stop!我听你弹琴,是一种折磨。"

徐景熙可怜巴巴:"谁叫你非让我弹,我钢琴才得了七十分。"

"你手指姿势不对。"刘小别打了他一拳,"你要这样用力,"又打了一拳,"而不是这样,懂了吗?"

徐景熙恍然大悟:"我明白了,"他也打了刘小别一拳,"是这样,对吧?"

刘小别满意点头:"这就对了。"

"你们俩又装疯卖傻呢?"于锋路过时点评道,"徐景熙,这次别再找那个叫武帅的指挥系小孩过来了,我们都要有心理阴影了。"

郑轩模仿武帅的指挥动作:"任凭人生~是幻!是真!"

徐景熙大句大揽:"没问题, 这次要是找不着靠谱的指挥, 我亲自上阵。"

于锋一哆嗦:"那还是找武帅吧。"

徐景熙第一次客串指挥,非常兴奋,按照惯例,让全体团员起立:"全体向左转,给前面的人捏 信。"

大家轻车熟路、喜闻乐见,纷纷互相捏扃。郑轩被后面的人捏得既疼又爽,龇牙咧嘴地点评道: "央音按摩团。"

"盲人按摩。"

"学校也是为咱们着想,以后唱不下去了可以改行。"

冗长的练声结束,开始分发分谱。于锋拿到谱子,看见题目右下的署名,差点喷出来。那上面写着:

词《古诗十九首》

曲 徐景熙

于锋摇头:"为了省点作词钱,也真是拼了。"

徐景熙的曲谱中,引子部分有一长串女声独唱,这个任务责无旁贷地落到了女高音声部长楚云秀的头上。楚云秀苦着脸:"我试一试,唱不好别怪我。"

于锋很纳闷,对男低音声部长邹远悄声说:"这么不情愿?"

邹远苦笑。于锋这样的人无法理解楚云秀,但邹远能。楚云秀那种越是关键时刻越要掉链子的软 弱性格,邹远一万个理解。

楚云秀是一位抒情女高音,声音条件并不突出,不像花腔女高音一样拥有出色的头部共鸣和高亢婉转的头音。但楚云秀胜在音准和感情表达,她的声音兼有女高音的华丽藻饰与女中音的清朗宽广,能够驾驭大部分的歌剧角色和独唱。

按实力说,刚刚跟楚云秀同台合作过的戴妍琦其实远比不上楚云秀。楚云秀在布达佩斯国际音乐 比赛中的埃凯尔声乐比赛上得到过第三名,这也是中国女歌唱家在国际顶级声乐赛事中的最好成绩。按楚云秀的实力,她本应该得到更好的排名;而究其原因,她败就败在了心态上。

邹远自问没有楚云秀那样强的实力,无法真正地感同身受;但他能够想象,在一次次的国际国内 比赛前夜,楚云秀也会在紧张中辗转反侧吧?一个个性算不上强硬的女孩子,要作为"中国第一美 声女高音"在各大赛事中征战,同时还要在挑剔的媒体和乐评人面前保持姿态,一定会背负巨大的 压力吧? 邹远的思路被楚云秀的歌声打断了。那声音清澈透亮,像高楼般拔地而起,带着跨越千年的、古 老而永恒的孤独和哀伤。

"西北有高楼,上与浮云齐。交疏结绮窗,阿阁三重阶——"

这时合唱团全体加入了旋律。徐景熙让人声模仿古琴的声响,一唱三叹,余音袅袅不绝;而钢琴就像高阁上泠泠的风声,清冷地从刘小别的手指尖流溢出来。

"上有弦歌声,音响一何悲!谁能为此曲,无乃杞梁妻。清商随风发,中曲正徘徊。一弹再三叹, 慷慨有余哀。"

男高音反复吟唱着主旋律,就像吟诵一句古老的歌谣。这歌谣近似于一种诅咒,又近似于一种呓语,诉说着千百年来恒久属于人类的孤独。然而这旋律并不绝望,它只是像轻烟一样哀愁,只一会儿就散了,弥漫在整片天空中。于是那轻烟似的哀愁不见了,所有的空气都被染上了愁绪,似有还无,似无还有。

"不惜歌者苦,但伤知音稀。愿为双鸿鹄,奋翅起高飞。"

楚云秀的独唱收束全篇,徐景熙手指微拢,让歌声化作一丝线、一缕烟、一团雾,慢慢消散在他 指尖。钢琴的风也不再拂动了,它和翩飞的鸿鹄一起,隐没在了遥远的天边。

一片静默,所有人都沉浸在楚云秀歌声的余韵中,心情幽微。徐景熙第一个破坏气氛:"好!各位辛苦了!那什么有几个和声写得不好我回去改一下....."

刘小别拉住他:"不是说好的请客吗?想逃?"

一片哄闹中,邹远望向被几排人挡住的楚云秀。她似乎是有一点点为歌曲动容,眼睫低垂着,在 眼睑投下阴影。然而只是一瞬间,她就恢复了平时的样子,和周围的人说笑打趣起来,仿佛什么 都没有发生过。

排练中途休息,徐景熙招呼四个声部长来看一看他还未发表的新曲子。邹远有事出去了,郑轩只好代替他,跟楚云秀、戴妍琦和于锋凑在钢琴前视唱。

楚云秀都要累死了:"徐景熙,我发现你写的曲子专门累女高,男低就负责在旁边哼哼几声。"

郑轩很无奈:"你们知道从来不唱旋律的感觉是多么酸爽吗……吴羽策说得没错,我们就是人肉节拍器。"

戴妍琦跟着诉苦:"上次排了一首民谣风格的曲子,我妈听了咱们的演出音频,觉得挺好听,就问我我唱的部分是什么。我都不好意思告诉她是'锵锵锵锵,锵锵锵锵,锵锵锵锵,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

⁵ 小溪 (金承志 词曲)

"我昨天看见一个图,形容 $SATB^6$ 鄙视链的,特贴切。"刘小别翻出手机,读道,"女高眼中的男低:没有旋律;伴奏的。"

于锋乐了:"那男低眼中的女高呢?"

刘小别继续念:"男低眼中的女高:她们声部长挺漂亮的。"

"哈哈哈哈哈,对比太残酷了。"

刘小别来了兴致,给全团高声朗诵:"女高眼中的女高:万千宠爱在一身的公主;大自然的精灵; 纯洁的天使。"

楚云秀第一个表态:"我们不是,我们没有。"

"女高眼中的女中:作为一个女人声音这么难听真的没问题?"

戴妍琦黑人问号脸:"真是闭门家中坐,锅从天上来。"

"女高眼中的男高:HighC都上不去的弱逼。"

刚进门的邹远脚下一绊,差点摔倒。

"女高眼中的男低:没有旋律;伴奏的。"

郑轩微弱反抗:"这个你刚才读过了……"

"女中眼中的女高:那么简单的旋律都跑调的傻逼。"

戴妍琦:"我现在怀疑你挑拨离间。"

"女中眼中的女中:宇宙第一的音准;高贵冷艳的女王;时而温柔的月亮。"

戴妍琦:"......我真是百口莫辩。"

"女中眼中的男高:没事来找我比谁唱得高的跑音狗。"

"我明白了,所以女中看谁都是跑音狗是吧?"于锋说,"虽然有些时候我们确实唱得比女中还高....."

"女中眼中的男低:没有旋律;伴奏的跑音狗。"

郑轩:"......怎么又多了一个贬义词?"

"男高眼中的女高:拽得个二五八万。男高眼中的女中:呵呵,作为一个女的,唱得没我高。男高眼中的男高:永远的男主角;田园诗里的英雄;骑大马的王子。男高眼中的男低:没有旋律;伴奏的。"

⁶ 即 Soprano (女高音)、Alto (女中音)、Tenor (男高音)、Bass (男低音)

郑轩:"这句话不是已经出现三遍了吗!"

"男低眼中的女高:她们声部长挺漂亮的。男低眼中的女中:她们声部长挺漂亮的。男低眼中的男高:魏忠贤。男低眼中的男低:男人中的男人;比天空宽广的胸怀;高山似的依靠。"

楚云秀笑得喘不过气:"一千米的滤镜。"

郑轩已经被打击得说不出话。于锋继续打击他:"上次跟管弦排练,郑轩现场翻译拉丁文,特别溜。我还以为他有多厉害,就翻了翻他的谱子,看见他在门德尔松的<Das Meer Sah und Floh>德文歌词底下,用中文注音:弯的贼粗驴⁷。"

郑轩挣扎道:"你懂什么叫空耳吗!你懂什么叫形不似而神似吗!"

刘小别快要笑死了:"懂懂懂,没有旋律、伴奏的跑音狗同志。"

张新杰在汇报演出上的曲子把在场的所有人感动得一塌糊涂。这首曲子仍然由叶修亲自指挥,按理说叶修这个级别,本不用在本校学生的汇报演出上还要亲力亲为,但张新杰特别指定了叶修来 指挥。

"他明白我想表现的是什么。"张新杰简单解释道。

楚云秀跟着合唱团坐在报告厅里等着出场,顺便聆听管弦乐团的演奏。她一方面和其他人一样,被张新杰在风格上的突变搞得一头雾水;一方面却从这首曲子中听到一些似曾相识的东西。

楚云秀回头问郑轩:"这曲子写得像不像那个谁?"

"哪个谁?"郑轩瘫在椅子上问,"方十谦?"

"算了你不懂。"楚云秀又扭回头去。乐曲进行到高潮,整个弦乐声部都被海上驶来的巨大船只所碾压,而铜管乐淹没在海里,互相交融,发出极具张力的共鸣。张新杰抛弃了他一贯秉持的古典和声与调性,采用了力度更大的不协和和弦。这首曲子更像是一首辉煌而悲壮的史诗,诉说了一个传奇从无到有,最终归于毁灭的过程。

船队轰然倒塌,最后一根桅杆沉入了海中,全体乐队陷入了长达几分钟的静默。直到叶修转回身 向台下鞠躬,观众们才激动地鼓掌。楚云秀快要哭出来了:"我就是死活想不起这首曲子写得像 谁。"

郑轩在后面边鼓掌边问她:"贝奥武夫?"

"快闭嘴吧。"

-

⁷ Wandte sich zurück

一眨眼快要元旦了。一到节日,演出排练就连轴转,这周末管弦乐团又要跟合唱团合作马勒八。 叶修刚挠着头发坐上指挥椅,排练厅的门又被敲响了。

"请进,门没锁。"

门卫走了进来:"有叫张佳乐的吗?有人找。"

张佳乐一摔鼓槌,嘟囔了一句"还让不让人干活了",骂骂咧咧往外走。叶修在后面幸灾乐祸:"总 被人找,说明你人气高。"

张佳乐走进楼道,特别混不吝地一甩头发:"哪孙子找我?"一回头看见李华、盖才捷和田森站在 旁边,张佳乐怕了,"又是哪位外籍教授过生日啊?我没空,真的,再请假叶修要活剥我了。"

"叶修是谁?"

张佳乐气笑了:"叶修是谁?你说呢?叶修就是....."

剩下的话咽在肚子里,张佳乐瞪大了眼睛看着刚才说话的人。短平头,浓眉毛,比他还混不吝的一双眼;左手臂缠着白花花的绷带,一圈一圈,绵长得像少年心事,又像他妈的剪不断理还乱的 峥嵘岁月。

这人他认得。百花乐队的键盘手,孙哲平。

"叶修?"孙哲平还在问着,"跟叶秋有什么关系吗?"

"有啊,"叶修在张佳乐身后说,"都姓叶算不算?"

"对不起啊学长……"李华和盖才捷对张佳乐道歉,这人从见了孙哲平开始就愣愣怔怔的,没了平时的混蛋劲儿,"我们那天听你说百花乐队的事,就想着把你们老队员凑齐,好歹办个纪念演出什么的。没想到……"

张佳乐回过神来:"别道歉,你们有心了,我应该谢谢你们。"

他仔细打量着不远处的孙哲平。孙哲平似乎没变,不爱操心的人外貌都不会怎么变,从来不皱眉 头的傻逼更是青春永驻。变了的只有他的左手,那只左手结束了一个乐队和两个人的梦想,让他 们俩变成了玻璃杯的两块碎屑;而现在有人想把这些碎屑拼起来,哪怕原来的那只杯子早已一去 不回了。

还要继续做这个梦吗?张佳乐问自己。他想起孙哲平那时候特别小心;他张狂了那么多年,唯独 对钢琴和手特别小心。那时候他要是摔了跤,宁可脸着地也不敢手着地。可是后来他的手坏了, 他们本科毕业了,百花乐队也解散了,张佳乐就再也没有见过他。

那年他们才二十二。

田森在一旁跟孙哲平聊天,听孙哲平说他是打爵士鼓的,田森越想越不对,问道:"你们之前在一个乐队是吧?一个乐队有两个架子鼓?"

孙哲平举起左手,淡淡地笑了笑:"我以前是键盘,现在改行了。"

田森不知道该怎么接话,沉默中孙哲平补充道:"腱鞘炎。"

他被绷带包裹的左手手腕鼓起一个肿包。就是这个包让他彻底告别了专业生涯;而现在他淡然地看着它,漠然坦荡得像在看星期一早晨灰蓝的天空。灰蓝的天空底下张佳乐走了过来,仍然笑得青涩又混蛋,向他伸出一只手。他说:"你的技术看起来不错,要不要和我一起来个组合?"

孙哲平笑了:"那是我的台词。"

"大家安静一下。"喻文州作为乐队首席,在指挥无故离席的情况下,只好出面维持秩序——这个职位本来应该属于小提琴首席王杰希,但他拒绝了。喻文州无奈地笑着说:"大家先自己练练琴,咱们再等五分钟;如果指挥还不回来,就自由休息。"

黄少天很卖搭档面子,闭嘴专心练琴。王杰希比较随意,放下琴拿起水壶去水房接水,一出门正 好撞上叶修孙哲平张佳乐他们。

......这是什么组合,王杰希内心波动,波澜不惊地打招呼:"来了?"

孙哲平倒是认识他:"王杰希?正好,方士谦有东西给你。"

王杰希内心强烈波动:他并不想在新年来临之际再收到什么反复一百多遍的小提琴协奏曲了。孙哲平掏出一个纸包,递给他,示意王杰希打开。

方士谦的新年礼物是用一页撕下来的总谱包着的,上面照例写满了潦草的铅笔字。王杰希把谱纸慢慢展平,从里面拿出一个印着德文的白色纸盒子,再打开纸盒,里面是一块松香。它澄黄剔透,被外面的冷风冻出几道裂痕,像是被切割过的猫眼石。纸盒旁边还有一只黄铜微调,遍布细微的刻痕;方士谦在它上面夹了一张字条,写着"购于慕尼黑跳蚤市场"。

王杰希草草收起礼物,很轻地抱怨道:"我不用微调。"

"你先拿着吧,以后再送人。"孙哲平说。叶修在旁边笑:"方大师送的,哪舍得啊。"

王杰希说他:"话太多。"说完很宝贝地拿着纸包和水壶走了。叶修目送王杰希走远,问张佳乐: "怎么,准备找老伙计重操旧业,组团卖艺去了?"

张佳乐炸了:"演出不能算卖艺……演出!……艺术家的事,能算卖么?"

众人都哄笑起来:排练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尤其叶修,笑得可混蛋了:"是啊,怎么能叫卖艺呢,得叫路演、快闪、纪念演出什么的。二位专心捞钱吧,我先回去了。"

张佳乐对着叶修的背影大吼:"我们缺一个贝斯手!"

叶修没回头,冲后面摆摆手:"跟长号手一起打包送给你们。"

人都走了张佳乐反倒局促起来,背对着孙哲平说:"去找个空琴房。"

孙哲平跟在他身后,楼道里的琴房不管有人没人,一间一间挨个骚扰。等他们好不容易找到一间 大一点的,又发现了一个严峻的事实:没有鼓。

张佳乐真没辙了:"要不咱回排练厅搬去?"

孙哲平耸耸肩毫不在意,一副省心的样子。张佳乐只好带着他回到排练厅,不顾众人诧异的视线, 上去就拉角落里的架子鼓。

叶修叫住他:"干嘛呢?捞外快还用公共财产?"

张佳乐一抹从下巴滴下来的汗,没好气地说:"你给我再买一套?"

喻文州笑眯眯地说:"学长,不用搬走了,在这里练就可以。"

张佳乐还没说话,孙哲平先说话了:"你们俩的专辑我也买了。"吓得黄少天赶紧嚷嚷:"咳咳咳那什么大家快别练琴了赶紧注意听前百花乐队成员张佳乐和孙哲平同志来给我们表演一首即兴爵士乐大家鼓掌!"

稀稀拉拉的掌声响起,张佳乐把鼓槌递给孙哲平,不放心地看了一眼他的左手,转而走到钢琴前。 叶修示意肖时钦为他们伴奏,肖时钦吓得弓子差点掉了,勉强答应。毕竟爵士乐以即兴发挥为主, 并没有固定的乐谱,肖时钦打心里非常怀疑自己能不能跟上这两个疯子的节奏。

一把贝斯、一架钢琴和一套架子鼓,这三样乐器构成了爵士乐队的基础;而其中处于核心地位的,就是鼓手。以前这个位置是张佳乐的,而现在换成了孙哲平。他以一种与张佳乐完全不同的方式 敲响了架子鼓,节奏沉重而富有感染力,把在场的所有人的心跳都调成了一个频率。

张佳乐觉得自己溺在了海里。

架子鼓压抑而无节奏的低音敲着他的心他的肺,响成了一片混沌的海。张佳乐机械地抬按手指,像是驾着一艘小船在海上划行。他奋力地摇着桨,却永远也跟不上海浪的节奏。海浪吞噬了他,船身颠簸浮动,飞沫与海风使他窒息。张佳乐精疲力竭地划着,耳边全都是混沌压抑的海声。任何一秒他都可能被拍进海中,像陷入沼泽一样,沉没在这沉重而低迷的节奏里。

不行了……他想。他背对着孙哲平,看不见他的脸;但他猜那张脸一定是和过去一样的淡定坦然,似乎什么都没发生过。可不是吗?……发生过什么呢?每天都有无数人患上腱鞘炎,每天都有无数乐队宣告解散。这些根本就不算什么,是他自己太过介怀、太钻牛角尖了……

张佳乐弹不惯钢琴,他的手臂已经僵硬了。他读不懂孙哲平的节奏。明明该那样敲的,这个人为什么偏偏反着来?就是这个偏要反着来的孙哲平,曾经是他最熟悉的伙伴,手底有他最熟悉的节奏。为什么现在这节奏那么陌生?是他变了还是自己变了?也许都变了吧,毕竟已经离别四年了......

他要溺死在这片海里了。

"梆,梆,梆,梆...."

一个声音从极远极远的地方落了下来。张佳乐在海浪间眯起眼睛寻找着那一点光亮。那是什么声音?它在哪?他摇着桨,不自觉地追随着那点光。起初还是朦胧的,被浪涛打得隐隐约约;随即就清晰起来,颜色很冷,是用水洗过的月色的那一种冷。

张佳乐仿佛抓住了救命稻草。他跟随着那微弱却笃定的声音,在浪涛上起起伏伏。他惊讶地发现, 他和上大海的节奏了;钢琴与架子鼓交错的节奏在那点光亮的照耀下,渐渐微妙地融合在一起。 张佳乐喘息初定,在平静下来的海面上回过头,想要知道光线的来处。

他看见了。那是叶修手里的非洲鼓。

马勒《第八交响曲》又叫《千人交响曲》,共需千人演奏合唱。央音的两个团人手不足,故而与中央少年广播合唱团、北京节日合唱团及几位独唱家合作,仍由叶修担任总指挥。

演出前一天晚上,光走台踩点就用了半个多小时。已经九点多了,几百人连搬椅子带搬乐器,乱成一锅粥,很多人困得直打哈欠,连叶修也有点心不在焉。突然音箱里放起了<Gentleman>,有人从台下跳上台,跟着节奏疯狂地甩臂踏步。王杰希抄起小提琴,和着背景音乐行云流水一般拉起曲子。唐昊异常兴奋,拿着长笛在远处试图伴奏。戴妍琦亢奋地尖叫,用比原唱高两个八度的音高跟着唱起歌来。

邹沅笑着摇头:"全疯了。"

苏沐橙和张佳乐敲起眼前的所有打击乐器,张佳乐还非得永远与正确节奏错开半拍。黄少天闭着眼睛叮叮咚咚拨起竖琴,在节拍的空隙里对叶修大吼:"老叶,别装逼了起来嗨!"

叶修说他:"没正形。"

舞台工作人员还在往地上贴点,音乐仍未停歇;叶修试图引起团员们的注意,但没有人理他,所有人都沉浸在疲劳过度后的兴奋中。叶修从指挥台下来,走到打击声部,挤开张佳乐,开始打定音鼓。他的手势居然很专业,又引来一批人围观。张佳乐激动地拍他,对他大声喊:"你还有这一手?可以啊,深藏不露啊老叶!"

黄少天还在闭着眼睛拨弄竖琴,装深沉。叶修绕背溜过来,用鼓槌敲黄少天的头。黄少天吓得半 死,回头嚷:"靠靠靠你发什么神经!这么尊贵的头颅是让你当鼓敲的吗?!"

叶修低头问他:"尊贵?多少钱一斤?"

肖时钦拨着弦,把好好一首<Gentleman>的节奏型自由发挥改成了爵士。他拨得起兴,脚底下踩着节奏,觉得就算在这儿通宵他也认了。他回头对林敬言说:"我觉得这曲子恐怕不是用来听的,就是用来发泄的。"

林敬言捂着胸口:"我觉得心脏有点难受。"

"共振了,这曲子低音太猛。"吴羽策说,"咱们出去,我给你吹一首双簧管协奏曲你就好了。"

"算了吧,我还想活……"

方锐在后面叫他:"老林, 这段节奏型怎么吹啊?"

林敬言苦笑:"我教你。"他把长笛收进琴盒里,整了整身上穿的灰色便西,坐到铜管组方锐身边给他打拍子,方锐大声跟唱:"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

"智障。"吴羽策点评。

"有意见吗吴女士?"自从上次联欢会小品里吴羽策反串女角,方锐就这么叫他。吴羽策反击:"没 意见,毕竟你是废物点心。"

楚云秀溜到乐队中间让喻文州教她拉大提琴,喻文州苦笑着答应。就在这时,音乐猛然停了,大剧院音乐厅里重归宁静,所有人都能听见大提琴声部里传来一阵走了调的《小星星》。楚云秀吐了吐舌头,放下琴弓溜回指挥旁边的女高音 solo 位置。叶修等她站好了,用手打了几个拍子,说:"再来最后一遍啊。"

黄少天气得直嚷:"骗子,上次你也说最后一遍!"

"是吗?我忘了。"叶修淡定地回答,敛去笑意,一抬手,所有人都乖乖闭上了嘴。叶修只让乐团和合唱团练习了几个难点段落,就宣布排练结束。管弦乐团的人乒乒乓乓地收拾着乐器,杨聪和李迅还在讨论着短笛的演奏该如何处理;合唱团员们从高高的台子上走下来,楚云秀放松地唱着solo部分的旋律。

叶修的目光在音乐厅里随意游走着,每一个音符他都熟悉,每一粒尘埃他都陌生。他拍拍手,把 所有人的注意力吸引过来,大家安静地等着指挥发言。

"明天不要紧张,"叶修笑着说,"在台上,完全信任我。"

张佳乐嗫嚅着,"多大脸。"他轻声抱怨。

叶修今年刚刚二十七岁,然而他二十五岁那年才横空出世,在法国贝桑松国际青年指挥大赛获冠军,紧接着又在德国马勒指挥大赛中夺魁。央音管弦乐团音乐总监冯宪君那句广为流传的"这个叶修真能搞事,不知在马赛里会搞出什么来",就是在紧张等待叶修上场时说的。

与近两年的高歌猛进相反,叶修二十五岁之前的生平似乎被一刀砍断了。无论是在网上还是在学术期刊里,都找不到任何提到他的只言片语。正因如此,早在叶修空降央音管弦乐团并担任首席指挥起,圈内对此人的争议和八卦就从未停歇过。有人说他家庭有背景,有人拿他的姓做文章,更有人直接指出他与已经销声匿迹的叶秋有关。但无论人们怎样猜测,只要叶修捏着指挥棒让乐团奏响旋律,那些透明纯净的音符就让怀疑叶修实力的人无话可说。

很多指挥在忘情表演时都会表情失控,或鼻孔翕张,或挤眉弄眼,因此留下许多黑照流传于世。 而叶修的特点则是神色平静淡薄,他的所有张力都凝聚在手上。叶修的手指修长有力、骨节分明, 在灯光下极富表现力。他的手势异常优雅,白皙纤细的手指间流连的光影令人神迷。在台上他自 己就是一架灵活运转的机器,把音符一个个装进五线谱的线和间里。

叶修不是卡拉扬或托斯卡尼尼那样对乐队严苛到一丝不苟的"暴君",也不是富特文格勒式的浪漫、不拘一格。他的风格更近似于伯姆——纯正、沉稳、简洁、有力。虽然叶修对乐曲的很多处理被 王杰希这样的天才称为"土",但世界公认他所指挥的巴赫、莫扎特、德沃夏克等大师的曲目是最 还原、最体现作曲家本意的版本之一。

最能感受一个指挥家的优劣的人就是他手下的乐团演奏者。从一开始的质疑到后来的口不服心服, 央音乐团的所有人都必须承认,叶修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天才——虽然他唱歌跑调。从"魔术师"王 杰希到"黄金右手"方锐,再到一流演奏家如黄少天张佳乐韩文清,叶修都能够完美调度,就像使 用他自己的四肢一样轻松。

此时,叶修背对国家大剧院将近两千名观众,缓缓挥动指挥棒。马勒的《第八交响曲》像宇宙一样宏大深邃,乐队与歌者的音响是宇宙中闪现的微光。而指挥要做的事则是抓住每一缕微光,使这个宇宙变得协和、有序。叶修逆光站在指挥台上,表情肃穆,仿佛整个世界只有他一个人。在乐队眼中,这一刻,他即造物主,他即音乐的神。

降临吧, 造物主的圣灵,

请来到我们心中,

用你的仁慈充实我们,

是你创造了我们。

你是我们的抚慰者,

是上帝至高无比的馈赠,

是生命的源泉、火焰和爱,

是心中虔诚的热情。

降临吧, 猎物主。

荣耀归于圣父,

归于死而复活的圣子,

归于造物主的圣灵:

无上的荣耀万古长泽。

楚云秀忘我地歌唱。观众也好乐评人也好全都消失了,她只听得到辽阔宇宙中那些音符的回响。 而叶修远远地对她笑了笑,无声地说:"很好。"

演出结束了,观众的掌声经久不息。叶修擦了擦汗,向台下浅鞠一躬,演奏者们故作矜持地起立致意。然而观众还没走完,这群人就现了原形。各个声部争相合影,合唱团的女孩子们急急忙忙跑到后台拿羽绒服。一月份正是最冷的时候,她们的礼服前露肩后露背,天知道这一个半小时她们是怎么坚持下来的。

"天哪冻死我了……"

"老叶!老叶!快过来合影!"黄少天喊。

叶修除了累,还有点淡淡的烦躁:他此时非常想抽一支烟,这是他多年以来的习惯。为了缓解这点烦躁,他脱了礼服外套拿在手上,领结随意扯松,衬衫扣子解开好几颗,中指和无名指夹着指挥棒——就跟他平时夹烟的动作一样,对黄少天的喊话置若罔闻。最后还是韩文清大力出奇迹把他拽了过来,叶修跟团员们站在一起,假惺惺地笑着。

台下的摄影师戏很多:"你们有没有什么造型啊?或者喊个茄子之类的。"

"当然有了!"李轩很得意,"大家一起来,一,二,三——"

人群中炸开热烈的欢呼:"冯——!"

苏沐橙笑着问楚云秀:"老冯今天没来吧?"

"没来,来了他又要气得吃速效救心丸。"

⁸ 邹仲之译。马勒<第八交响曲>的歌词选自德国梅因兹大主教符拉巴努斯·毛鲁斯所作拉丁圣诗<降临吧,造物主的圣灵>

摄影师低头看了看照片,很无奈:"口型太难看了,跟野人似的。"

张佳乐反应很快:"那咱们换一个,一,二,三—"

所有人异常默契地同时大喊:"叶——!"

摄影师及时举起相机抓拍,于是他拍到了这样一幕:金碧辉煌的大剧院音乐厅里,一群年轻的演奏家肆意地大笑着。弦乐声部的人举着弓子,还有人挥舞着长笛和黑管。而在他们正中站着的指挥叶修被这一声"叶"逗笑了,弯着眼睛看向镜头,头顶被人比了无数个兔耳朵,看起来傻兮兮的。

那是叶修最纯粹、最开怀的笑容,虽然只是一瞬即逝。

然而一到周一,叶修还是那个让很多人恨得牙痒痒的叶修。钢琴系的江波涛路过琴房时,偶然见到叶修坐在一间空琴房里弹琴。他站在外面听着,发现叶修在弹汤普森,还边弹边唱:"有谁能知道我的忧愁,有谁能知道我的忧愁……"

江波涛敲了敲门走进琴房:"哈罗叶指,请问你有什么忧愁?"

叶修回头看见是他,立刻问:"降b小调第一号9练下来了吗?"

江波涛觉得自己也想弹唱一首《有谁能知道我的忧愁》。他突然想起自己的来意:"呃,对了,张 佳乐学长好像在找你呢。"

张佳乐确实在找叶修,他好不容易等到叶修晃进排练厅,立刻凑上去问:"老叶,你上次说给我找 的那个长号是谁?"

"人来了你就知道了。"叶修坐在钢琴前哀伤地弹起德彪西。张佳乐气得比中指:"靠,你还卖关子。"

叶修继续弹他的德彪西:"我提醒你,百花演出时你可别弹钢琴。"

张佳乐大惊:"为什么?"

"丢人,对不起观众。"

张佳乐气结,继而苦笑:"我不弹,难道让他弹?"

他们都知道"他"指的是谁。叶修仍然笑着:"有什么不可以呢?"

张佳乐沉默着,黑亮的眼睛异常安静。叶修看着他的样子,叹了口气,大发慈悲地说:"我还是告诉你长号是谁吧。"

"是谁?"

⁹ Piano Concerto No.1 (Tchaikovsky)

叶修狡黠地笑了笑:"吴雪峰。"

张佳乐和肖时钦一整天没见踪影,估计是去排练了。常规课程和排练结束,一群人约好晚上去看 他们的演出。

百花乐队的纪念演出定于后海的一间小酒吧里。这里常年有来自全国各地的爵士乐队驻演,灯光暗昧迷离,气氛很足。唐昊邹远方锐他们走进酒吧时,叶修和苏沐橙已经坐在角落里向他们招手致意了。

方锐眼睛一亮:"沐姐姐晚上好啊!"

苏沐橙笑着打招呼,叶修靠在扶手椅里满足地吸着烟。酒吧本来就不大,他们十几个人浩浩荡荡 地走进来坐下,仿佛要砸场子,弄得老板颇为紧张,在柜台后盯着他们。唐昊点了饮料,大家随 意交谈着,把练琴的事抛在脑后,心情很放松。王杰希问:"张佳乐弹钢琴?"

"哪能呢,"叶修嘴唇开合间带出烟雾,"我跟他说了,他那钢琴水平,算欺骗消费者。"

张新杰的眼镜下滑了少许,他也不去推,在一旁问:"以孙哲平的状态,能弹完整场吗?"

叶修笑着,不接话。

孙哲平四年前本科一毕业就离开了央音,不知所踪;低年级的许斌、唐昊、邹远他们根本插不上话,只能在一旁边听边猜。那几位大前辈一聊起来就满嘴跑火车了,也不管他们听得懂听不懂。 喻文州好心地给他们科普:"孙哲平是比我大两届的学长,以前是钢琴系的,很厉害。"

唐昊在一旁问:"比刘皓厉害?"

喻文州意味不明地笑笑:"当然了。"

邹远很疑惑:"刘皓挺厉害的啊,今年不是还被柴赛选为了钢琴组评委吗?——虽然他没去。"

"是的,没去当评委,——去给陶主任庆生了。"喻文州冷冷地笑着,"如果是孙哲平的话,一定会去……可是他已经不能再弹琴了。"

唐昊又问:"那么多弹钢琴的人都有腱鞘炎,怎么孙哲平的情况这么严重?"

"你没见过他弹琴吧?"叶修插话,"看见你就明白了,他那不叫弹琴,简直是玩命。"

简陋的舞台上灯光遽然亮起。舞台最左边的钢琴前坐着孙哲平,张佳乐和他的架子鼓被安排在最后面,右边是拉贝斯的肖时钦;而最前面的高个子男人抱着萨克斯,垂眸吹出一串拖曳慵懒的琶音。

掌声和口哨声里,迟到刚冲进来的黄少天蹿到叶修跟前,问:"这萨克斯是谁啊?怎么没见过?" 叶修笑了笑:"吴雪峰。" 六年前吴雪峰毕业后去了国外工作,虽然不再搞音乐,闲暇时也经常玩玩爵士,吹起萨克斯来派 头十足。长号的演奏难度较高,演奏者不仅要有极好的肺活量和音准,还需要有足够的臂长;而 萨克斯指法简单,发声较易,比长号简单了好几个档。吴雪峰的气息不可避免地有所退步,但他 胜在乐感优异,可以对旋律进行即兴发挥。

他们的第一首曲目是<Samba Triste>,Stan Getz 大师的作品,节奏缓慢,旋律闲情恣意,萨克斯颤音吞吐间带出迷人的南美风情。张佳乐从容地敲响鼓点,孙哲平用钢琴弹出晶莹的和弦,肖时钦拨动琴弦,使贝斯与萨克斯的对话显得恰到好处。

观众们听得着迷,偶尔回过神来呷一口杯中的酒或饮料。乐曲结束得了无痕迹,乐队紧接着奏响了<Quizás, Quizás, Quizás>。这首相对上一首节奏变快了一些,热情的钢琴和小心翼翼的架子鼓交织在一起,使得台下的人手脚发痒,恨不得跟着这靡靡的节奏跳起舞来。

就在所有人被舒缓优雅的音乐勾走了魂不得发泄的时候,灯光与节奏骤然一变:这是来自日本独立乐队 EGO-WRAPPIN'的<Neon Sign Stomp>。舞台上方的射灯不停旋转,萨克斯略带沙哑的声音与灯光一同迷乱。贝斯的旋律既跳跃又妖艳,伴随着急促的鼓点,戴妍琦走上了台。

闇を照らす黒の余白

胸が詰まるほどに美しい

Hey 1, 2, 3 街頭の Blues

ゆれるネオンサインの赤

Hey Mr.Shy 瞳の光

息が止まるほどに美しい

戴妍琦化着浓妆,手中拿着一盏红色风灯,轻声吟唱着,声音低哑而韵味十足。台下爆发出一阵 尖叫,黄少天把右手的两个手指塞进嘴里,很无赖地打了两个口哨。

百花乐队的纪念演出——也许也是最后一场演出——就在掌声和笑闹声里结束了。虽然还是一月份,张佳乐身上的 T 恤已经湿透了。他轻甩了一下头发,与吴雪峰、肖时钦击掌,又嘻嘻哈哈地搂了一下戴妍琦的肩膀。灯光一暗下来,他就敛去了脸上的笑意,犹豫着要不要去找孙哲平。眼前突然一暗,有人站在了他面前。

"大孙。"他叫。

"别瞎喊,看清了再叫。"叶修似笑非笑地说,"有一群富二代组了一个电声乐队玩,名字叫'义斩',想接手孙哲平,问你同意不同意。"

张佳乐猛地抬起头。他似乎是想说什么,却什么都没有说,只是点了点头,自嘲道:"问我干什么? 我又拦不住。" "你确实拦不住,我就是来通知你一声。"叶修笑了一笑,转身去跟坐在台下的楼冠宁他们交涉。 "他手有伤,不能弹钢琴,得敲鼓。"叶修对楼冠宁说,"不同意就算了,他有人要。"

楼冠宁大喜:"我们正好缺一个鼓手。"

叶修耸耸肩,掸掸烟灰,示意交易达成、皆大欢喜。他绕过楼冠宁,和苏沐橙一起走向角落里无 人问津的吴雪峰。吴雪峰很小心地把萨克斯放在琴盒里,笑着跟他们打招呼:"小沐橙又长高了!"

叶修毫不留情地批评道:"退步了啊!"

吴雪峰无奈地笑:"毕竟都这把年纪了。"

"这次在国内待多久?"

"两周吧,"吴雪峰说,"过完年就回去。"

他们陷入短暂的沉默。吴雪峰问:"还写吗?"

"不写了,"叶修说,"顶多给居委会写个红歌什么的。"

吴雪峰忍俊不禁:"你可真会发挥余热。"

楼冠宁和他那群朋友们做事雷厉风行,当场就和孙哲平商量签约事宜。孙哲平事不关己似的站在 旁边,活动着左手,也不知道听没听进去。张佳乐远远地看着他,像在看一个已经做过去的梦。

他不说话不笑的时候总有一点忧郁,叫人捉摸不透。其实他自己也想不通自己,不就是去告个别吗,有什么好犹豫的?然而他却不能自己地后退一步,几乎想要逃走了。

"张佳乐。"

他听见有人在叫他。烦死人了老叶,这个时候又来捣什么乱,他毫不理会抹头就走,走了两步却 又被人叫住了。

"张佳乐,"孙哲平在他身后说,"我走了。"

张佳乐站住了,他回过头,听见自己说:"再见。"

孙哲平右手握拳,送到嘴边,朝里面吹了一口气——就像他一直以来习惯的那样。他用缠着绷带的左手向张佳乐挥了挥,淡淡地笑道:"再见。"

由于国内对民乐的关注度尚待提升,民乐团的演出要比西洋乐团少很多。管弦乐团一年中的演出集中于圣诞和新年期间,而马上就要到来的春节则是民乐团的专场。

关于选曲,指挥郭明宇早有思路:本年度主题曲目《秦·兵马俑》,保留曲目《春节序曲》《花好月圆》,再加上由央音作曲系校友关乃忠所作的《丰年祭》;为照应近期时事,又添了一首《丝绸之路》。

"有报名演小节目的吗?"团长田森在排练厅里吆喝,无人响应。他只好钦点:"小周你得出一个啊!"

周泽楷说:"嗯。"

"还有李华,李华也出一个节目。"田森说,"外宾就爱听琵琶,别的不爱听。"

"是真的。"吕泊远说,"上次我们去悉尼演出,还没上台时来了几位当地接待人员,我们每个人给他们演奏了一小段。拉二胡的吹笙的吹笛子的演完了,人家就礼貌鼓掌;结果李华琵琶声一响,那几位瞬间激动,演完了还点名要求跟他握手。"

郭明宇说:"梆子很重要,要特别稳。谁敲梆子?"

李远举起了手。

"又是你?"郭明宇一嘬牙花子,"你不是敲大镲的么?"

"大镲、小镲、锣、木鱼、梆子,全是我。"李远笑呵呵道。郭明宇快要气死:"你是一块砖,哪里 需要哪里搬,是吧。五百年招不来一个民打,我看我校民乐系的确要完。"

琵琶首席李华和旁边人附耳:"完不了,天塌下来有周泽楷顶着。"

这话也不全是玩笑。孙翔虽然风头正劲,但论起"民乐第一人",还得说是周泽楷。周泽楷琴筝双修,古琴雅则雅矣,未免曲高和寡、难觅知音;手势夸张音响炫丽的古筝,才可以在商演中吸引观众注意。古筝入门简单,精通却难;古琴之难就更不用赘述:而周泽楷能做到两门皆精,足见他技术水平和音乐素养极高。

周泽楷与孙翔合作过几次,最有名的是在金色大厅的那首《第一二胡狂想曲》。明明是周泽楷为 孙翔伴奏,却像是古筝抢了二胡的风头——周泽楷的琴声纯净得像流水,轻柔婉转,一瞬就淌走 了;而有时也极富攻击性,轮指处理得干净冷峻,像子弹一枪一枪打在听众耳膜。

事后有媒体来采访周泽楷,旁敲侧击地问他是不是故意压孙翔一头。周泽楷想了很久,说:"毕竟是民乐啊。"意思就是,民族乐器不比西乐,音色参差,本来就不适宜合奏。刨除乐器本身的固有性质,到底谁更出彩,还要看自己造化。

他们两个人却没有生出什么嫌隙,而是继续合作商演、录制唱片。渐渐地听众们才发觉周泽楷的好——他的伴奏不是一味附在二胡下面,而是与二胡交织融合,此起彼伏。乍一听有些抢戏,但细品,能听出周泽楷是在用琴声为跳脱不稳的孙翔垫上地基,恰到好处,又难以察觉。

周泽楷出过几张古琴专辑,虽然冷门,但也被粉丝买了个精光——专辑封面上周泽楷一袭白衣抚 琴而立,敛眉低首,似画中人。然而琴声里面真正的意味,就不知道有谁能懂了。 民乐团正在排练的曲目是彭修文先生所作的《秦·兵马俑》,郭明宇爱称其为兵马桶。每当到了民 乐团合排的日子,郭明宇就站到指挥台上,皱眉喊道:"把你们的兵马桶拿出来!"

这首曲子极富画面感,第一乐章的主题段落雄浑阔大,乐队齐奏,仿佛秦王朝的大军跨越时空向 听众走来。而第二乐章空灵冷寂,古筝哀婉地弹奏象征思妇的旋律,又像是"长安一片月,万户捣 衣声"。在两个乐章的衔接处有一大段中音笙的 solo,只是单音,非常简单,但要求演奏者不能换 气或尽量少换气。郭明宇把手势给了吕泊远的中音笙,冷峻道:"笙,保持。"

吕泊远很听话,一直吹一直吹,吹得他气若游丝,脸憋得通红,郭明宇却迟迟不给终止。等到郭明宇把古筝和琵琶的 solo 都给完了,才想起吕泊远来,说:"笙,渐弱。"

吹管声部的人面面相觑。盖才捷冷静地说:"笙已经死了。"

作曲系的考试实在是太多了。袁柏清对作品分析一筹莫展,又不敢向方士谦请教——他怕被方士 谦骂死。无奈之下他只好找到学长方明华,约他一起吃中午饭,顺便谈谈人生。

方明华一边吃饭一边看手机:"有什么事快点说,待会我老婆还要找我。"

"大哥啊……学校都分给你们夫妻间了,少见一会儿也无所谓吧。"袁柏清无语,"说正事,我最近 感觉特别迷茫。"

方明华还在看手机:"作曲家嘛,迷茫是正常的,不迷茫才不正常。"

"那你迷茫吗?"袁柏清问。

方明华奇怪地看了他一眼:"我为什么要迷茫?我有老婆。"

袁柏清觉得自己跟方明华聊不下去了。他刚想去找跟方明华同级的张新杰,又想到上次吴羽策抱怨说张新杰为了一个三和弦怎么写,跟他讨论了一下午——最后还没讨论出结果;袁柏清就有点忧,不敢去招惹这位大神了。思来想去,他决定找上徐景熙,一起去快活一下。

徐景熙正坐在琴房里苦练钢琴,袁柏清在旁边看了一会儿,问:"你的杯子底下垫的是什么?——唱片?"

"唔,对。"徐景熙手下不停,"喻文州和黄少的<Sensual Classics>。"

袁柏清无语:"为什么拿这个当杯垫?"

"买太多了。我买了四张,分别为收藏用、观赏用、播放用和日常用。"

"……日常用就是当杯垫?"袁柏清吐槽道,"先不说那个了,你弹琴的手指简直软得像面条。" 徐景熙白了他一眼:"你行你来弹。" "弹个屁,起来嗨。"袁柏清把他从琴凳上拽起来,"哥带你去玩个刺激的。"

"这就是你说的'刺激'?"徐景熙问。

他们正坐在音乐厅里,袁柏清摇头晃脑地欣赏着台上合唱团的表演。听见徐景熙的问题,袁柏清 严肃地回过头,问他:"这还不够刺激?"

"刺激你个大头鬼,"徐景熙尽量压低声音对他怒吼,"你有病吧,这是什么消遣方式,你要听作品怎么不在琴房听?"

"嘘,什么作品,这是艺术。"袁柏清拿出节目单在徐景熙眼前晃晃,"看见没,这场的主题是'African Sanctus', David Fanshawe 的非洲之歌。"

"那又怎么样?!"徐景熙快崩溃了。

袁柏清异常严肃:"一会儿他们就要学野人叫了。"

"你想听野人叫?那你去海淀,大学篮球场上有的是,能叫一整天。"

袁柏清拍拍他的肩:"你还没明白我的意思?我是想说,比起这种浑然天成的音乐,咱们劳心费力 写出来的东西究竟有什么意义?"

徐景熙一下子被他问住了,思考了很久,苦笑道:"这个问题问得好,我都不想再学了。"

袁柏清耸肩:"刺激吧。"

"是挺刺激的,精神上的刺激,而且不可恢复。"徐景熙说。他们的情绪沉静下来,一边听着台上的合唱团演唱<The Lord's Prayer>,一边凝神思考着袁柏清提的问题:这一切究竟有什么意义?

Our Father who art in Heaven,

hallowed be thy name,

Thy Kingdom come,

thy will be done,

on earth as it is in heaven,

give us this day our daily bread,

and forgive our sins,

as we forgive those who sin against us,

Lead us not into temptation,

but deliver us from evil:

For thine is the Kingdom and the Power and the Glory¹⁰.

"The Kingdom and the Power and the Glory."徐景熙喃喃地重复,"谁才是这个世界的神?"

"巴赫。"苏沐橙说。

张新杰苦笑着摇摇头,摘下眼镜来揉了揉眼。苏沐橙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他,心里有点惊讶。用 方锐的话说,这个动作"一点也不张新杰"。

"上次叶修也是这么猜的,"张新杰戴上眼镜,他和所有临近期末的作曲系学生一样,疲惫得眼窝都微凹了下去,"我告诉他了,喜欢,但不是最喜欢。"

苏沐橙认真地想了想:"你该不会喜欢莫扎特那种类型的吧?"

张新杰仍然摇头:"能写出那么优美纯净的音乐的天才,并不适合我模仿;更何况现在已经不是前 贝多芬时代,莫扎特显得太单薄了。"

苏沐橙托着腮无奈地笑:"真的猜不出了呀,快告诉我吧!"

张新杰摇了摇头:"我不能说。"

什么是音乐?往总谱上填和声与织体的时候张新杰曾经无数次这样问自己。诗经里说古人"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似乎音乐不过是人类发泄情感的一个途径。那么他们为什么还要往死里研究和声复调?为什么还要把自己的乐谱写得架构严谨、风格突出?为什么不写他们的下课铃声——门德尔松的《无词歌 Op.62, No.6》,也叫春之歌——那样的曲子?像那种通俗易懂的东西,来得多轻松,没有听众会追着他抱怨"你的曲子我听不明白"。

他想起他刚进校时冯宪君的讲话。"我们做老师的,只能教你们技法,不能教你们风格,更不能把 灵魂教给你们。"冯宪君说,"你们要打消所有顾虑,钻进音乐里去,写一切你们认为可以写的东 西。"

写一切可以写的。这让他又想起了那个名字,那个名字本身就是一个传奇,代表着源源不断的灵感和无所拘束的题材,代表着当时国内作曲界的先锋和顶尖。那个名字背后的人,张新杰没有见过,作曲系的所有人都没有见过。但他们见过他的音乐,动机清晰、结构完整,从古典音乐到序列音乐,这个人几乎涉猎每一个体裁。而两年前的一场变故让传奇轰然倒塌,也让他彻底怀疑起冯宪君的那句话来。写一切可以写的。如果真的写什么都可以的话,那个人为什么还会销声匿迹?

¹⁰ 参考<主祷文>(英文-罗马天主教版本),有改动

两年过去了,那个名字已经不仅仅是一个传奇。它像笼罩在空气中的一个魔咒,像悬挂在每个作曲系学生头上的达摩克利斯之剑——它时时刻刻警示着他们,就算是传奇般的天才,也可能被自己笔下的音符刺死。

"你还记不记得,几年前,作曲系有一个学生,"张新杰艰难地对苏沐橙说,"他在参加一个国际作曲比赛时,被现在很有名的一位钢琴家举报,说……"他皱着眉头,痛苦地说,"说他写的是法西斯音乐?"

苏沐橙一怔,微笑道:"记得啊,怎么了?"

"是他。"张新杰垂眸,"我最喜欢的作曲家,是他。"

从音乐厅出来之后,袁柏清和徐景熙坐在公交车上,对坐沉思。

"什么是节奏?"徐景熙问。

"我可以举个例子,"袁柏清在徐景熙的腿上用手拍了两串不同的节奏型,问,"你感觉到它们之间 的区别了吗?"

"感觉到了,"徐景熙说,"但是你为什么要拍我的腿?你自己不是也有腿吗?"

"谁的都一样。——那什么是和声?"袁柏清问。

徐景熙眨眨眼:"就是那个你学了七年也学不好的东西。"

袁柏清翻白眼:"说正经的。"

"我也来举个例子,"徐景熙说,"想当初我考业余六级的时候——那时我才七岁,弹门德尔松的《无词歌 Op.102, No.3》,第一次感受到了和声的美妙。"

"但是到现在你也写不出来。"

"是的,写不出来。"徐景熙承认,"毕竟写曲子全凭想象,我很多时候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写的是什么玩意。"

"写出来和弹出来是两码事。"袁柏清补充,"比如某位师兄的谱子,他的曲子有些地方看起来就是普通的和声,等我一弹出来……"

"你就颅内高潮了?"

"哇,你很恶心的。"袁柏清说,"——其实也差不多了。一弹下那个和声,全身就跟过电似的, '嗖'的一下,像达到了生命的大和谐。"

"你也挺恶心的。"徐景熙搓了搓手臂上的鸡皮疙瘩,"话说回来,你怎么拿到的总谱?——不是被禁了吗。"

袁柏清示意他小声:"从沐橙姐姐那拿的。"

"还'沐橙姐姐'……"徐景熙无语,"怎么,她有门路?"

"谁知道呢,"袁柏清耸耸肩,"说不定她认识那位师兄。"

他们无言地望着车窗外风景,想到一些人一些事,再想想前途命运,心情幽微难言。公交车上女 声报站:"下一站,北京儿童医院....."

"卧槽坐过站了。"他们俩面面相觑。

由于现代音乐大多把重点放在节奏而非旋律上,打击乐器被一些人称作"交响乐团的心脏",为每一件乐器传递着不停跳动的脉搏。打击乐声部的首席是苏沐橙,而不是比苏沐橙大两届的张佳乐。 苏沐橙也和张佳乐一样,精通多种打击乐器,在技术上说不定张佳乐还要胜苏沐橙一筹。但苏沐 橙精于对指挥的策应,尤其在与新任首席指挥叶修的合作中,更体现出了常人难以企及的默契。

当初叶修空降央音,整个乐团都显现出了对他的排斥,唯独苏沐橙坚定地站在了叶修一边。随着时间的推移,所有人都不得不承认,之前的排斥都像是小孩子赌气,叶修确实是最适合这个乐团的指挥。

很多人到现在都没想明白,为什么无论是苏沐橙与叶修之间,还是叶修与央音管弦乐团之间,都有着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熟悉感,仿佛他们之间已经认识很久了。但一想到叶修的空降身份,他们就彻底打消了疑虑:也许这个世界上,真的有所谓一见如故吧。

"团长!"黄少天在排练厅门外大声喊,"总团叫你去报销买谱子的钱!"

喻文州答应了一声,收好大提琴起身出门。林敬言摇头叹息:"方十谦又来抢钱了。"

"我打听过了,他给学校的友情价是每首曲子五千块钱,还是税后。"李迅说。

"你也太八卦了吧?"吴羽策鄙视。

"方十谦玩命要钱不可怕,怕的是拿钱也买不来的。"林枫笑道,"比如叶秋……"

他自知失言,连忙住了嘴,但是所有人的脸上还是划过了一丝惆怅。又是死寂。死寂里,吴羽策 沉默地开了一瓶饮料。砰。所有人都被这一声击中了心脏,细微而真切的刺痛弥漫开来。

"不说了不说了。"方锐第一个站起身,"走走走打球去——"

"谁说叶秋的谱子买不来啊?"

一片死寂中,叶修倚在排练厅的门框上,淡淡地笑着问。

方锐目瞪口呆地问:"你……你买来了?"

"那倒没有。"叶修耸肩。

"滚滚滚!"

死寂被踏碎了。整个乐团都陷入一种暴怒之中——奇怪,好像被谁骗了似的,踏出去的脚踩了个空——但是又没有。他们为这样的自己感到莫名其妙,于是他们用无厘头的愤怒掩盖所有情绪。

张佳乐气结:"扯什么淡呢?叶秋一共只写了三首交响曲,还全被禁演了。你能拿到他的谱子我就 直播吃鼓槌。"

叶修笑着看了他一眼:"那你小心别把牙崩了。"

"怎么老叶,真拿着了?"林敬言失笑,"花了多少钱啊?"

"没花钱,友情赞助,比方士谦不知高到哪里去了。"叶修说完,放下怀里抱着的总谱,一打响指, "方锐把球放下,所有人都就位,今天排叶秋的《第四交响曲》。"

海顿一生创作了 104 部交响曲,莫扎特则写作了 41 部有编号的交响曲。而在贝多芬的时代来临后,作曲家终其一生能够创作出来的交响曲数锐减:随着音乐体裁和写作手法的飞速拓宽,创作一部有深度的交响曲已经不再像巴洛克时期那样相对容易了。比如那个被传得神乎其神的"第九交响曲魔咒",就在一个侧面上说明,一位后贝多芬时代的作曲家的写作极限,基本是十部以内的高完成度交响曲。

有人说叶秋是莫扎特式的天才,可从他的作品风格、数量和曲式上看,叶秋是一位天赋与勤奋并存的作曲家。叶秋在央音读本科期间,一共写作了三部交响曲,还包括数十部协奏曲和小品:这个数量可以说是惊人的。当初他的《a小调大提琴协奏曲》经大提琴演奏家魏琛之手,在国际上名噪一时。写好一首协奏曲并不简单,它要求作曲家本人对独奏乐器的演奏和音响非常熟悉;而叶秋的协奏曲中独奏乐器从弦乐到管乐,涉猎异常广泛,简直让人怀疑他是不是精通所有乐器了。

叶秋写作的交响曲对演奏者的技术功底要求很高,有一阵很多管弦乐团干脆把叶秋的《第三交响曲》(也被简称为"叶三")的小提琴独奏段落当作小提琴手的入团考试曲目。相比《叶一》和《叶二》的天才恣意,《叶三》多了一些雕琢,使得整首曲子呈现出一种悲壮、雄浑、波澜壮阔的色彩基调。

《叶三》是叶秋的毕业作品,这部作品当时也被选送参加维奥蒂国际音乐比赛作曲项目。但作品刚刚发表不久就被人写了批评文章,说这首曲子的内核是用"权力意志"洗脑听众,是法西斯音乐——这种说法也不是首次出现了,早在《叶一》创作时,央音某位系主任就批评过叶秋的曲子旋律性和可听性太弱,而其中蕴含的意志又太强烈。基于"不可不信,不可全信"的原则,当时的院长金成义决定取消《叶三》的参赛资格。

叶秋似乎从此一蹶不振。硕士在读期间他颗粒无收,直到二十四岁时从央音毕业,他再也没拿出 像样的作品,从此销声匿迹。很多人感叹天才的陨落,也有人为屠神之举拍手叫好,但更多人忘 记了他:在这一行,改行或就此埋没是最屡见不鲜的新闻。天才从未从世界上消失,只是换作了 别人。

忘记了叶秋的人不包括韩文清。他们同年入学,但素未谋面——叶秋从不在人前露面,这一点人尽皆知,以至于很多人猜测是因为他奇丑无比,或是异常邋遢:毕竟"作曲民工"的称号不是空穴来风。在叶秋被取消参赛资格后,韩文清召集了王杰希、喻文州、李轩、楚云秀等人,向即将上任的新院长冯宪君请愿,要求校方恢复叶秋的参赛资格和名誉。

冯宪君擅长四两拨千斤,面对一群血气方刚、气势汹汹的年轻人的责问,喝了一口茶,气定神闲笑道:"各位都是熟人啊!既然都这么熟,那我也就说得坦白点了。在座的,对叶秋有点特别的情绪,这我是理解的。"他话锋一转,"文清,你和叶秋同级,现在他都快毕业了,还放不下?杰希的话,差一点就可以像叶秋一样在国际上激几个水花出来,是不是对他多少也有些执念?还有文州、李轩、云秀,你们这'黄金一代',你们年轻人流行的那话是怎么说的来着?被叶秋的曲子虐大的?——所以你们就不服气了,觉得他叶秋挨了整,将来你们就也得步他的后尘,是不是?"他把端着的茶杯放下,笑道,"你们见过叶秋吗?没见过?当事人你们都不认识,这里面的缘故也一知半解,就因为一时意气,热血上头跑到我这来闹,叫我怎么跟金院交代?"

茶碗一放就是送客,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三年之后,叶秋研究生毕业,从此了无消息。

现在叶秋的《第四交响曲》被放在每个人的谱架上。阳光穿过百叶窗,照亮尘埃,也照亮谱纸上的音符,那微漠的光线就仿佛一个旧时代被唤醒了。

真的拿到了谱子,所有人却都无话可说。黄少天偷偷地睨了叶修很久,最后终于问出了大家的心声:"我说老叶,你该不会就是叶秋吧!"

叶修一摊手:"你觉得呢?"

"靠……"黄少天郁闷。其实他也是将信将疑,因为叶秋从不抛头露面,没道理现在突然跑进公众 视野里来。而且作曲和指挥隔行如隔山,叶秋总不可能在消失的三年里自学成指挥大师。他不死 心,又问:"那你和叶秋是什么关系?"

"作曲家和指挥的关系。"叶修无情地说,"问完了吗?下周六就演出,时间紧迫;都拿自己乐器, 开始排练了。"

《第四交响曲》的首演定于国图音乐厅。叶秋的回归使很多人大感兴趣,虽然演出条件略嫌简陋,但台下座无虚席,到场的有不少专家教授和著名乐评人,不时互相附耳讨论一番。

舞台上射灯骤亮,管弦乐团庄严整齐地坐在台上,调音结束,观众们的掌声响起。明亮柔和的黄灯下,叶修淡淡地笑着,信步般走上舞台。他在指挥台上站定,缓缓翻动总谱,做手势示意乐队 把情绪沉降下来。在台上和台下连呼吸声都听不见的静谧中,叶修抬起手,引入了第一乐章。

第一乐章是奏鸣曲式的快板。铜管乐吹响的第一主题冲突激烈,像炸弹一样在听众的脑海中炸开。而随即一段冷峻的小调琶音让曲调骤然降温,如歌的第二主题来临了,竖琴空灵透明的音符像雪花一样落在人们脸上。叶修半阖双眼,竖起一根手指压在唇上,指挥棒缓慢坚定地向下划动,让乐队轻柔地降落在一个 pianissimo 的力度。只有大提琴和低音提琴还维持着微弱而有节律的低音,就像雪花的呼吸。

在低声部弦乐的铺垫上,乐曲缓缓展开到第二乐章。叶秋把这一乐章写为了行板,节奏不疾不徐。他的架构严谨程度不亚于张新杰,一条条旋律线彼此交织,彼此缠绕,最终汇成一个统一的主题。如果说第一乐章像是阴沉天空中降落的晶莹的雪花,那么第二乐章就是无数微弱的火星在原野间燃烧。叶修那富有表现力的双手仿佛可以拿起任意一段旋律,把它们安插到他想要的地方去。

王杰希与叶修对视,在他的指挥下拉动琴弓,让小提琴变成最耀眼的一星火苗。他有些恍惚,因为叶修在排练中曾经这样对他说明:"你的 solo 旋律要突出,但不能脱离其他声部。你要像海豚一样偶尔露出水面,然后再深深地沉进水里。"

这番解说十分晦涩,王杰希也一直在疑惑为什么叶修要这样处理第二乐章,但现在他明白了:这些由弦乐、管乐和打击乐组成的火星,并没有主次之分,而是一个相辅相成的整体。

就这样,第三乐章到来了。这一乐章的小步舞曲采用无调性的旋律,随节奏优雅地行进,为乐曲 在古典主义的基础上增加了现代气质。叶修划动着指挥棒,面带微笑;而全体乐队调整了呼吸节 律,似乎已经陶醉于音乐之中。

那些火星在逐渐聚集,但并不躁动,而是舒缓的、愉悦的,句尾的短暂休止还带着一点谐趣,仿佛火苗在风中翩翩起舞。听众们渐渐意识到,叶秋的《第四交响曲》与前三部截然不同。它风格多样、成熟,具有叶秋前作所一直缺乏的可听性。而最重要的是,这些音符中已经不见悲壮,不见斧琢,仿佛云销雨霁,只留云淡风轻。

合唱团在第三乐章结束后走上台时,台下立刻响起了一阵议论声。这还是叶秋第一次在交响曲中 加入合唱声部,人们都急于知道叶秋究竟想用合唱来表达怎样的音响。

第四乐章开篇便是重复第一乐章的铜管乐主题,但在此基础上稍有变奏,只是改变了寥寥几个音符,整段旋律的动机和色彩就与之前大相径庭——这也正是叶秋深厚功底之所在。变奏后的主题不再紧张压抑,而是充满了一种宗教式的庄重、辉煌和神圣感。这时合唱声部进入旋律,台下哗然——叶秋让人声表现出了奇特的音色,如果不是看到了合唱团的口部动作,听众们险些以为这是什么乐器的声响。于是合唱团仿佛也变成了一样乐器,与其他声部一起交织升华。

全体乐队情绪高涨,迎来整个乐章的最高潮。铜管铺天盖地地向听众砸下来,弦乐则如同其中攀爬生长的藤蔓。叶修异常专注,仿佛把自己也铸进了旋律里,成为谱子上的一行深情热烈的音符。

这时人们才真正意识到,如果说张新杰之前写的那首曲子是以客观视角来注视传奇的话,那么《第四交响曲》就是传奇本身。听众从中能听到脉搏和心跳,听到一个传奇生长与成熟的过程。

乐章的高潮过后,管乐首先像船队一般高傲地驶离;而弦乐仍然像潮水一样波动起伏,回荡着久久不息的余韵。听众们在经历了庄严震撼的惊雷骤雨后,已经为其所慑,失去了思考的能力;但 紧接着的这段余韵带来了情感的释放点。它淡静而从容,仿佛过尽千帆后平静的海面,因而显得 尤其深邃、尤其悲壮。

高英杰坐在第二小提琴的首席位置,一边拉琴一边往袖子上蹭眼泪。而叶修只是笑看着激动的团员们,用手和指挥棒温柔克制的动作安抚着他们的情绪,也安抚他们的音符。他双手收束,让最后一丝旋律的泛音缠绕在他指尖,似绝未绝。

一片寂静,无人鼓掌。叶修在休止结束后放下双手,转身向台下微笑鞠躬。等他彻底从台上消失,听众们才还魂似的疯狂鼓起掌来。

"我靠,我靠,"散场后,方锐挥舞着小号冲下舞台,"他一定是叶秋,他一定是叶秋。" 喻文州冷静地说:"附议。"

"要么他是叶秋,要么他被叶秋魂穿了,"楚云秀激动地说,"只有这两种可能。"

"什么叫魂穿?"李轩问。

"谁知道他在哪?谁有他手机?"黄少天嚷嚷着,神色却有点紧张,"我一定要找到这家伙,他不会 以为自己是叶秋就可以玩消失了吧?"

张佳乐是行动派,早就挨间更衣室去找叶修了。唐昊在更衣室门后大叫:"别进来,里面有人!" 林敬言乐了:"叶修也在里面?"

"都是男的怕什么。"张佳乐破门而入,当然没找到叶修,只找到一个异常恼火的唐昊。韩文清抱着巴松,铁青着脸,不知道在气什么;肖时钦坐在一旁,满脸黑线地教戴妍琦拉低音提琴。谁也没有注意到苏沐橙早已绕开人群,往后台另一端的准备室走去。

"《古典乐之家》评论员茶小夏:'音乐之神再临。'CCTV-15:'古典音乐的新生。'"苏沐橙笑眯眯地走进准备室,读着手机上的微信消息,"哥哥刚发过来的。"

叶修百无聊赖地弹着钢琴:"他就会拣好的说,怎么不发阮成的评论呢?"

他又在弹汤普森里的那首《有谁能知道我的忧愁》,但这一次叶修手下加了一些变奏,把一首简单的歌谣弹出了花儿。苏沐橙走过去,手指在琴键上给叶修捣乱:"别装啦,我知道你现在可高兴了。——你家里终于同意你学音乐啦?"

"总算做通工作了。"叶修索性弹起了《野蜂飞舞》,"我老头一听老冯说搞音乐是为国争光,立马就答应了,还非送我去读博深造。你说这事多气人?"

"真的吗?"苏沐橙笑。

叶修不说话,转而专注地去弹他的野蜂飞舞。苏沐橙又翻翻手机:"对了,哥哥还问你这部交响曲 该怎么命名。他说他已经帮你想好了,"她狡黠地笑着,"你猜是什么?"

"这还用猜吗?"叶修失笑。他动动手指,弹下最后一组和弦:"就叫 Gloria 吧。" |

VIVALDI BÄRENREITER URTEXT

Gloria

RV 589

夜幕降临前



"你总吃泡面,会不会对身体不好?"

"没事。"

苏沐橙不再说什么。她把提着的饭盒放到叶秋的桌子上,轻轻地说:"以后我有时间的话,就来给你送饭。"

叶秋咬着一支未点燃的烟,放下手中的笔。他形容憔悴,头发凌乱,眼中闪着狂热又病态的光芒——这很正常,每当期末来临时,作曲系的人都是这副德行。苏沐橙与他对视一秒,忍不住笑了出来:"你这样子可真惨。"

"没事。"叶秋还是那句话。他打量着苏沐橙:"我记得附中的午休也就一个半小时吧?快回去吧,下午还有课不是吗。"

"没事。"苏沐橙学他说话,"我们钢琴老师年纪大了,认不出人的。就算我不去,她也不知道。"

叶秋板起脸:"你不是说也想考央音吗,怎么能不去上钢琴课呢?那么基础的课——"

"好啦好啦,我知道啦。"苏沐橙凑到他身边,"这是什么?新作品?"

"什么新作品,这是给你哥捉刀代笔的期末作业。"叶秋很轻地抱怨着,"他不好好写曲子,非要跑去做兼职,真是服了他了。"

苏沐橙耸耸肩,笑着说:"为了学费嘛。"

叶秋的脸色沉郁下来:"就那样吧。"

"我看给游戏公司写配乐的活儿就挺好,不用出门,报酬又多;"叶秋说,"他还嫌不够,大周末的跑去半个城外的琴行教小孩弹钢琴,害得我只能模仿他的风格多写一份作业。"

"能者多劳嘛。"苏沐橙还是笑眯眯的,"对了,陶老师让你写的商用曲,你写得怎么样了?"

"哟,新面孔啊。"魏琛跟林杰打了招呼,一眼看到他身后背着琴盒的学生,"这小鬼是新生吧?大一的?"

"对,这是我直系学弟,王杰希。"林杰笑着介绍,"杰希,这位是魏琛学长,大提琴专业的,今年 快毕业了。"

王杰希沉静地说:"学长好。"

魏琛咋舌,趁王杰希去一旁练琴,对林杰说:"这小鬼脾气这么大,看来是个天才。"

"你这是什么逻辑啊?"林杰无奈地笑,"不过你说对了,他真的是天才。我看我这个首席不必当了, 下学期就换成他吧。"

"就凭他?"

几个人惊讶地回头看去,大二小学长方士谦抱着一摞总谱,站在门口讥诮地说:"他几年级?——会换把吗?会揉弦吗?学双音了吗?"

林杰觉得有点头疼。他忙着去安抚方士谦;而王杰希摇摇头,不甚在意地继续练起琴来。魏琛站在一边看笑话,但看着看着他突然焦躁起来。他想起前两天招生时见到的附中的那个小子,想起他不卑不亢的眼神、不怎么灵活的左手和对音乐极强的控制力。他觉得时间像流水一样从王杰希诡谲奇丽的琴声里流走了,并不停下来等他。他觉得一个时代可能要远去了,而他抓也抓不住,只能看着它慢慢消散在空气中。

叶秋坐在系主任办公室里。

"我再说一遍:"他缓慢而冷淡地说,"第一,我不改动《第三交响曲》;第二,我不配合宣传和炒作;第三,我不写商用曲。"

陶轩压抑着怒气,说:"叶秋,你看看你学弟方士谦,人家和王杰希合作之后,知名度和身价简直 把你甩出去几条街。我请问你,哪个作曲家不需要宣传?哪个作曲家不写商用曲?"

叶秋说:"我。"

陶轩怒极反笑:"那好,你不宣传,你不写商用曲,你对这些没有兴趣。但是你为什么不改谱子?" 他换了个谆谆教诲、循循善诱的语气,"老师们是为了你好:今年的维赛作曲组,咱们学校只有你 参加,你是获奖唯一的希望。我们事先研究过了这几位评委,一个专门研究极简音乐,一个搞序 列,还有一个搞古典——现在你写了个四不像出来,不中不洋不古典不现代,还死活不改谱子, 你怎么投其所好?"

叶秋说:"我不需要投其所好。"

"好。"陶轩气得发抖,想摔杯子又忍住了——怕惊动隔壁办公室的老师。他一把抄起叶秋的《第三交响曲》总谱,歇斯底里地撕个粉碎,再一股脑儿地扔到半天空。叶秋漠然地看着那些音符从空中落下,仿佛漫天的雪。在漫天的雪里陶轩压低声音对他吼:"滚出去。"

叶秋走了出去。他的头发上还沾着总谱的碎屑,像未融化的雪花。

郭明宇说:"长号,弱一点。"

吴雪峰无奈地笑着,放下长号:"已经够弱了,再弱就没有声音了。"

"不会的,你试着再弱一点。"郭明宇用指挥棒敲谱台,"老吴你是不是虚啦?以前这种级别的渐弱可难不倒你。"

对管乐演奏来说,比起渐强,其实渐弱反而更难:因为渐弱对演奏者在音量上的控制力的要求比 渐强还要高。吴雪峰垂下眼睛,又吹了一遍。郭明宇听了这一遍,露出一种吃了苍蝇一样的表情, 勉强道:"唉,行吧,下一小节。"

吴雪峰只是淡淡地笑着,看起来异常淡定,但他心中却有点复杂的情绪。他们正在排练的曲子是叶秋写的《第三交响曲》,难度甚至远超他的前两部交响曲。叶秋一直是一个谜一样的人物,除了老师和他的同班同学,没人见过他——虽然乐团的人都演奏过他的曲子,被虐得哭爹喊娘,顺带问候了叶秋的祖宗十八代。要不是因为吴雪峰和叶秋都上了非艺术类高中,并且碰巧做了三年同窗,吴雪峰也将是不明真相群众中的一员。

这几年相处下来,他总觉得叶秋活得像加速度和速度在同一个方向的小车,而自己活得像被绳子拽住作圆周运动的小球。有的人天分极高,却为家庭或世俗所累;有的人为了梦想宁可破釜沉舟,到头来却发现自己天资有限。就算造化弄人,也该适可而止吧。吴雪峰还能怎么办,他只有苦笑。

叶秋是最稀有的那种人:既有天分,又肯努力。他是他活在世上,愿意相信的寥寥所谓"传奇"之一。现在他自觉已经到了一个极限,已经不能再往前走了。他只愿他能继续好好地走下去。

就在这时,排练厅的大门被人推开了;音乐戛然而止,而陶轩站在门口。

"不用再排了,"他脸色灰败,"叶秋退赛了。"

张新杰说:"我要一份叶秋《第三交响曲》的总谱。"

谱务诧异地看着他:"你没听说吗?那谱子早就被禁演了。"

"我听说了。"张新杰说,"我不演出,只是拿来分析。"

"那也不行,"谱务干脆低下头,不再理会这个莫名其妙的作曲系大一男生了,"实话告诉你,他被 封杀了,你不要再提他了。"

张新杰推了一下眼镜——尽管它并没有下滑。他离开排练厅旁边的准备室,一边往宿舍走一边暗自发愁。叶秋那届,作曲系只招上来两个人:除了从不露面的叶秋,还有一个叫苏沐秋的。但苏 沐秋更是行踪不定,他和叶秋好像在外面合租了一间房子,此时此刻不是在写毕业作品,就是在 做兼职。反正张新杰找不到他,也要不到叶秋的谱子。

什么是音乐?什么是音乐?开学第一天冯宪君在致辞中抛出的问题久久萦绕在他耳畔。在张新杰还在附中上高二那年,他有幸参加了央音管弦乐团的一场内部演出。他还记得自己在台下被那震撼人心的音响感动到精神恍惚,等演出结束他才低头去看手里印刷简陋的节目单。那上面写着:《第二交响曲》,叶秋作品。

什么是音乐?他觉得自己可能会在这个名字身上找到答案。但现在那个名字已经变成了一个禁忌, 甚至已经不允许被提起了。 电话响了,张新杰掏出手机接通,是楚云秀的声音。这位未来的女高音歌唱家在电话那头激动地 说:"张新杰吗?我打听到了,打击乐专业的苏沐橙手里有你要的谱子。"

"好的,谢谢你。"张新杰说,"麻烦给我她的联系方式,如果方便的话,我马上去找她。"

他挂了电话,抬起头望向窗外。窗外枯枝寒鸦,窗外乌云涌动。漆黑的夜空中,星也不见,月也 不见。

而夜幕才刚刚降临。|

VIVALDI

BÄRENREITER URTEXT

Gloria

RV 589

轻 狂 年 代



义斩电声乐队在一家会所里迎来了他们的首场演出。

台下人并不多,大都西装革履,油头梳成一个稳妥的三七开。包厢却爆满,从一楼往上望去,每个包厢里都坐着人,偶尔从帘子后面露出一个光鲜的裙角,像孔雀的尾巴一扫而过。

节目单印得很华丽,特殊的是最醒目处并不印曲目名称,而是印着乐队成员的名字。楼冠宁,电子合成器;顾夕夜,萨克斯;邹云海,电贝司;文客北,电吉他;钟叶离,电钢琴。字号全都放得大大的,唯恐人看不见。选曲呢,则是一些烂大街的曲目,早八百年被人玩过的。这样的乐队,不要说出名了,能不能达到演出水准都成问题。

但是很显然,乐队的成员并不在意。他们可能没卖出几张票,甚至可能今天到场的所有人手里都是他们发的赠票。因为他们这种人玩乐队不图出名,不图营利,更不在乎音乐;为的就是高兴、爽。他们乐意。

之前钟少听说楼冠宁要组乐队,笑得差点背过气去。"你不是吧?你们玩真的?!"他要笑死了, "老楼,你唱歌还跑调呢,就别组什么乐队了吧!"

黄少天唱歌也跑调,楼冠宁忿忿地想,碍着人家当竖琴演奏家了吗?

钟少这人也真是烦,演出前一天给楼冠宁打电话,问他:"我听说你在到处送票,是不是一张票都 没卖出去啊?"

楼冠宁反驳得没什么底气:"怎么可能。"

他们确实卖出去了,但只卖了一张。楼冠宁心虚地看了看会所那边给他发来的消息,基于保密原则,只显示了购票人的姓。普通票,十排 01 座,张先生。

他自己也挺纳闷:"这是谁那么吃饱了撑的?"

吃饱了撑的的张佳乐坐在最后一排的角落。他不停地看表,身上穿着一件不怎么新的黑衬衣,因 为热,领口的扣子一路解下去。辫梢扎在脖子上,蹭来蹭去的,有点痒。

开场时间比节目单上迟了十几分钟,没人在意,除了张佳乐。他皱起眉,想起冯宪君常念叨的一句话来,"救场如救火"。那年百花演出,孙哲平在后台突然犯了手伤,手腕一动,汗珠就顺着额头流下来。眼看演出就要开始了,张佳乐临时给苏沐橙打电话,叫她过来替孙哲平弹钢琴。在等待苏沐橙的几分钟里,张佳乐自己跑上舞台,来了一段长达五分钟的架子鼓 solo。他英俊的面部线条在灯光照耀下愈加深邃忧郁,手臂青筋凸现,汗水沿脖颈缓缓流到黑色 T 恤上,洇成一片更深色的印记。台下的观众被热情的鼓声挑起了兴致,激动地鼓掌喝彩;张佳乐握着鼓槌朝台下微笑点头,心中如坠冰窖。

那是百花乐队的最后一次演出。那个夏天,孙哲平从央音毕业,他们从此失去联系。

……还想那些干什么呢,张佳乐自嘲地摇摇头。楼冠宁他们几个小子,有钱,有背景,平视诸侯, 又不怎么内行,是最理想的合作者。他们能给孙哲平位置,给他钱,给他舞台。百花能吗?不能。 义斩是孙哲平最好的归宿,他没道理再想一些有的没的了。

可是,可是,可是可是可是可是——

"大孙,"张佳乐轻轻地自语,"你认了吗?"

张佳乐从面试教室出来的时候心灰意冷。

央音的考试异常繁琐严苛,分初试、复试和三试,除考察专业和乐理外,还有面试环节。张佳乐在附中无法无天傲视群雄,一进面试教室,却被迎面一字排开的三个老师削没了气焰。一个老师问他:"你对音乐怎么理解?"问得张佳乐哑口无言。他用余光盯着最左边老师的蓝紫色挑染长发看了半天,嘴里胡乱说了些自己也不明所以的玩意。直到面试结束走出教室时,他才意识到自己可能搞砸了。

"气死我了。"他蔫头耷脑向外走,越想越觉得前途渺茫。还不到夏天,操场上太阳已经毒辣辣, 照在他那刚留起来没多久、丑得不行的中长发上。他感觉走不动了,索性躺在操场上,接受太阳 无情的拷问:你对音乐怎么理解?

"你的技术看起来不错。"

张佳乐大惊,一个鲤鱼打挺翻起来。刺眼的太阳底下,剃着平头的大男生向他伸出一只手,笑得 青涩又混蛋。见张佳乐愣愣怔怔的,他补充道:

"要不要和我一起来个组合?"

现在张佳乐回想起那一天,总觉得就像一场梦。十八岁的夏天更像一场梦,他们两个都顺利拿到了央音的录取通知书——现在想想,也许那句"你对音乐怎么理解?"并不是什么试题,只近似于一个威吓、一句谒语、一种下马威,好吓退误闯音乐殿堂的胆怯者。他们在学校门口找了一间出租屋当做琴房,每天琴声鼓声不绝于耳。楼下的人嫌吵,愤愤来踹他们的门;他们俩躲在屋里,自知理亏,不敢吱声。楼下的人敲不开门,骂着街离去;他们俩对视一眼,忍着不笑出声来,仿佛共同分享一个秘密。

那时候他们太年轻,不懂什么叫落魄,不懂什么叫老去。孙哲平弹琴尤其用力,像与那八十八个琴键有不共戴天之仇。张佳乐在房间里堆满了鼓,大军鼓小军鼓架子鼓定音鼓,咚咚咣咣,吵得人心脏跟着早搏;他穿梭其间,眼神桀骜,汗水淋漓,浸湿身上穿的 T 恤衫。

他们偶尔会叫来其他玩乐器而没考艺术学校的朋友,一同陶醉在粗糙而热情的音响里。除此之外, 孙哲平没有太多爱好。他不像张佳乐尚有心气鼓捣头发,他对一切都很漠然,包括衣食住行,包 括别人看他的眼光。

孙哲平对音乐的爱异常纯粹,他不在乎自己吃什么,不在乎用什么洗头水,他把一切挑剔和计较全用在了音乐上。每晚睡前他会搽护手霜,眼神异常专注,配上他略微粗犷的外表,那场景叫人毛骨悚然。要是他摔了跤,他宁可用脸着地,也不敢用手撑一下。有时候他用一块深紫色丝绒布很小心地擦他的钢琴,那种眼神是注视爱人的眼神。孙哲平没有爱人,但如果有的话,他的眼神就该是这样的。

那时候多好啊,好日子总是过得飞快。进了央音他们俩不在同一个宿舍楼了,租的房子也退了,但他们还是天天见面,天天一起排练。张佳乐有时候跟孙哲平抱怨导师、同学等等,或是倾诉自己的迷茫和伤心事。而孙哲平总是那么淡定地坐在钢琴前,眼睛里带着一点笑意,望着他,说:"会好的。"那眼神只比望着钢琴时淡了一点点。

......可现在,那么专注那么认真那么玩命的孙哲平,不能再弹琴了。

孙哲平在敲架子鼓。

他穿着一件洗得掉色的黑 T 恤,上面有一些莫名其妙的印花,与整个乐队的着装格格不入。他自己却还是毫不自知似的,坐在乐队的最后,淡漠地敲着架子鼓,脸上的表情接近于没有,手势收敛克制,似乎是研究出了一种养生打法。

张佳乐对架子鼓再熟不过。他真想问问孙哲平,你敲的都是些什么玩意儿?你不是央音毕业的吗? 你不是弹钢琴的吗?怎么就心甘情愿跑到这种十八线乐队来当一个三流鼓手了呢?

其实他知道答案,但他选择忽视。有时他宁可把这些问题扔到孙哲平眼前,再由他用锐利直率的回答刺伤自己。就像孙哲平得了腱鞘炎之后他问他:大孙,你的手要是真坏了怎么办?孙哲平淡淡地瞟他一眼,回答:那就不弹琴了呗。

其实他知道,真坏了怎么办?那就不弹琴了呗。可他拒绝去想。有时他深恨孙哲平如此犀利,总 把他抱有的一切幻想扎个粉碎。但其实他都知道,不过是幻想而已。就像节目单上印着孙哲平的 那一行,张佳乐不是没看见,可他不去看,任由手心的汗水在那行字上晕开。

张佳乐有无数缺点,缺点之一就是感情太过充沛,常进入自己的世界,用忧郁使物我两隔。他没 注意到台上的灯光变了,而楼冠宁拿起话筒,一本正经地讲了几句话。

"感谢各位到场支持我们义斩乐队,"他的语调把演出搞得像企业年会开场前的领导致辞,"各位也知道,其实我们几个人不是科班出身,组建乐队完全是出于兴趣。但我们中间有一个人例外,他就是我们乐队的鼓手,孙哲平前辈。"

孙哲平置若罔闻,眼神都没往台下瞟一眼。张佳乐猜他在走神,在仔细回想刚才那些鼓点。楼冠宁把孙哲平夸成了一朵花,最后才表明意图:"我们请来了一位神秘嘉宾,来和我们一起演奏 Beyond 乐队的《光辉岁月》。"

台下鼓掌,张佳乐才从回忆中醒来。"神秘嘉宾"是谁?是我吗?他恍惚地想,不会就是我吧,可 大孙没跟我说过这事......

"天哪,这不是那个谁吗?!"

"叶修?"

"对,叶修!他为什么会来?他不是指挥吗?"

张佳乐彻底傻了。他坐在台下,目瞪口呆地看着孙哲平绕过架子鼓,坐到电钢琴前;而叶修从后台款步走上台来,淡淡地笑着,走到了架子鼓的位置。

"全疯了。"张佳乐喃喃自语。

钟叶离站到话筒边。她个子高,声音略低,气质独特,是那种唱摇滚的坯子。叶修垂眸敲起节奏, 孙哲平砸响键盘,钟叶离的歌声穿透空气,一路炸开。

钟声响起归家的讯号

在他生命里

仿佛带点唏嘘

年月把拥有变做失去

疲倦的双眼带着期望

今天只有残留的躯壳

迎接光辉岁月

风雨中抱紧自由

一生经过彷徨的挣扎

自信可改变未来

孙哲平的表情依旧淡漠,可他似乎找回了往日的神采。他看起来还是和以前一样耀眼,短平头在 黄灯下泛着一种铜丝般的光泽。手指疯狂地在键盘上敲击着,不管不顾,仿佛又回到了那个能够 恣意轻狂的年代。 完了,张佳乐想,我想哭,我不能哭,这儿有这么多人看着,一哭我的光辉形象就碎一地了。他 真顽强,直到演出结束了走出会所,他一滴眼泪都没掉。

孙哲平已经不见踪影。他熟悉这一点,孙哲平不爱谢幕,他宁可坐在后台喝汽水。他不敢喝酒,怕喝酒麻痹神经,几十年后手会抖。他还想着几十年后的事。

"再见吧。"他说,不知道是在跟谁说。

叶修朝他迎面走过来。"哟,是你啊。怎么样,我们演得挺好的吧?"叶修问。

"很好。"张佳乐说。

"哭了没?"

"你滚!"张佳乐没哭,他佯怒地笑。他还是那个打针时拼命忍住眼泪的小男孩儿,又勇敢又坚定,这么多年来,一直没有变过。|